公司代码：605337　　公司简称：李子园

转债代码：111014　　转债简称：李子转债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李博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旭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红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以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94,433,036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 6,945,462 股股本，以此计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93,743,787.00 元（含税）。占公司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86.57%。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中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8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大会	指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李子园、公司、本公司	指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李国平、王旭斌夫妇
水滴泉投资	指	丽水水滴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丽水水滴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誉诚瑞投资	指	衢州市誉诚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金华市誉诚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2024年4月注销
茅台建信投资	指	茅台（贵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茅台（贵州）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茅台建信（贵州）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李子园贸易	指	浙江李子园贸易有限公司（曾用名：金华市双园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江西李子园	指	江西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龙游李子园	指	浙江龙游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鹤壁李子园	指	鹤壁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云南李子园	指	云南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李子园电子商务	指	金华市李子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杭州李子园科技	指	杭州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李子园科技	指	江西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宸浩贸易	指	浙江宸浩贸易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李子园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 JIANG LI ZI YUAN FOOD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Z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博胜

注：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李博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最新的《公司章程》规定，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李国平先生变更为李博胜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的《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2025-004）。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伟忠	楼慧平
联系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丹溪东路1016号李子园科创大楼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丹溪东路1016号李子园科创大楼
电话	0579-82881528	0579-82881528
传真	0579-82886528	0579-82886528
电子信箱	zqswb@liziyuan.com	zqswb@liziyuan.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曹宅镇李子园工业园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丹溪东路1016号李子园科创大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21000
公司网址	www.liziyuan.com
电子信箱	zqswb@liziyuan.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日报》（www.zqrb.cn）、《证券时报》（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李子园	605337	无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炼　周凌云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4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邵荻帆　盛佳玉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注：鉴于法定持续督导结束后，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截至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前，保荐机构履行相关持续督导义务。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415,072,375.68	1,411,901,969.90	0.22	1,403,544,788.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803,666.91	236,959,909.62	-5.55	221,037,03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7,309,641.26	218,762,487.46	-5.24	187,538,38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408,945.85	413,866,903.15	-12.92	259,522,241.24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29,944,512.67	1,705,416,642.14	1.44	1,728,909,918.92
总资产	2,988,138,207.19	3,058,575,925.11	-2.30	2,376,891,716.09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0	-3.33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8	-5.17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56	-3.57	0.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9	13.21	减少0.02个百分点	13.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2	12.19	增加0.03个百分点	11.3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34,364,152.28	345,022,826.97	384,526,111.71	351,159,28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954,192.75	38,166,318.57	62,117,859.60	66,565,29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780,091.47	30,615,841.79	60,047,359.51	57,866,34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556,603.84	116,565,318.73	148,617,487.04	14,669,536.2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385.81		-1,045.49	242,566.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996,636.13		24,608,156.71	44,332,440.0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028,896.21		1,068,301.89	1,523,323.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68,388.40		-1,419,824.45	-1,551,106.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1,884.87		174,057.92	147,886.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18,388.97		6,232,224.42	11,196,454.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6,494,025.65		18,197,422.16	33,498,655.2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减免退税	18,714,160.00	本公司享受安置残疾人就业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该政策与本公司的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本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因而，本公司将享有的增值税减免退税金额归类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摊销期在 8 年及以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50,465.47	摊销期在 8 年及以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本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对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因而，本公司将其归类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40,000.00	115,676,170.25	95,236,170.25	3,028,896.21
合计	20,440,000.00	115,676,170.25	95,236,170.25	3,028,896.21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作为拉动经济增长“三驾马车”之一的消费正日益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基础性力量，是宏观经济的“压舱石”。2023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要激发有潜能的消费”，接着商务部将2024年确定为消费促进年。近年来市场活力得到逐步释放，我国的经济状况获得了有效改善，消费市场也得到有序恢复。食品饮料消费稳居居民消费支出首位，具有刚需、高频、重复消费和抗周期等特征，在经济周期波动中展现较强韧性，稳步提升。食品饮料在如今的“缩量时代”背景下成为消费市场“维稳”的“定海神针”。作为乳饮料行业的佼佼者，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甜牛奶乳饮料系列等含乳饮料和其他饮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制定了覆盖采购、生产、仓储、销售、财务等各个环节的PDCA质量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1,507.24万元，同比增加0.22%，净利润22,380.37万元，同比减少5.55%，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730.96万元，同比减少5.24%。

公司以“年轻消费群体和青春休闲、营养便利”为品牌市场定位和导向，以广大年轻消费群体为目标客户，主要产品包括配制型含乳饮料、发酵型含乳饮料、复合蛋白饮料、乳味风味饮料等。含乳饮料以其营养、健康、解渴等特点，近年来被越来越多的消费者所接受和喜爱。“李子园”品牌甜味含乳饮料为公司销售30年的经典产品，市场知名度较高，在细分市场保持较强的竞争力。随着后疫情时代消费渐进式转向更理性、更健康、零添加等新趋势，公司陆续推出了粗粮系列（五红、五黑）饮品及六零系列的维生素水系列等产品线，不断丰富大健康产品矩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产品甜牛奶已基本覆盖全国地级市以上市场，与公司合作的经销商数量超过2,600家。全国主要卖场超市、便利、学校、早餐等均有销售；重点省份的终端覆盖率名列前茅，近期集约化出现的零食系统、自贩机渠道已基本覆盖；集团采购、集团定制已成立专门部门对接。继续建立、深化适应公司发展的人力资源发展战略，落实部门架构的组织体系建设工作，公司自上而下全面推行组织绩效考核，强化内部管理，提升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与成长性，持续提升员工薪酬福利，积极改善员工的待遇。加强内外部的学习，提高各级人员的素质，不断努力向学习型企业迈进。

报告期内，继续加强重大原辅材料集中采购与招投标机制，严格控制产成品成本，加强事前事后过程监控，开源节流稳定整个经营环节。完善数字化分析架构，促进生产与销售的无缝对接；公司从供应链生产线的设计储备，到公司的管理机构的设计，战略制度的执行、人才培养与绩效考核指标，都围绕着满足年轻消费群体需求打造多品类综合性饮料集团的战略目标的实现来展开。

2024年,公司继续深化品牌建设，加大宣传力度。公司在推出“青春甜不甜，喝瓶李子园”新广告语后，又邀请明星成毅作为公司的形象代言人，以其亲和力和影响力，在核心产品上展示李

子园的品牌形象。李子园广告投放覆盖大部分重点市场城市，通过央视、高铁媒体、新媒体平台、区域性广告及店铺招牌等多种渠道，实现软硬广告结合投放，提高李子园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进一步提升李子园产品在含乳饮料市场的品牌效应。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食品饮料行业是一个与老百姓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重要行业。报告期内虽面临宏观经济的放缓和下行压力，食品饮料等生活必需的消费品类也表现得相对“波澜不惊”。由于消费频次高，需求确定性强，本身受到外部波动的环境影响较小，即使短期内有所影响，也会较快从短期因素的影响中得以恢复。未来在宏观经济周期波动中，生活必需消费品将更加受到消费者的重视，预计对于此类消费品类的支出比例分配和品质要求都将有所提升。宏观方面来看，据国家统计局初步核算，2024年全年国内生产总值1,349,084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5.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87,895亿元，比上年增长3.5%。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1,314元，比上年名义增长5.3%。消费信心及动能处于良好的恢复及不断增长中，为进一步的复苏与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行业情况来看，中国饮料工业协会2024年会公布的数据，得益于产能优化与需求复苏的双重推动，2024年饮料行业实现了产量与营收的双向增长，总产量高达1.88亿吨，刷新历史纪录，行业企稳回升的态势尤为显著。对比2023年的1.75亿吨增长了0.13亿吨，营养、功能、健康类饮料产品占比提升。包装饮用水占饮料行业总产量的48.5%，以茶饮料、蛋白饮料、特殊用途饮料为代表的“其他品类”饮料占饮料行业总产量的30.7%，增长显著。

李子园作为含乳饮料的行业引领者，近年来被越来越多的消费者所接受和喜爱。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研究，中国含乳饮料行业的市场规模由2018年的988.6亿元增长到2023年的1,432.1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7.7%。预计中国含乳饮料行业2027年市场规模为1,696.6亿元，2023年至2027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4.3%。2024年以甜牛奶饮品销量计，李子园的市场份额接近50%，成为含乳饮料行业的领军者。展望未来，李子园及其他市场参与者将继续通过产品创新、市场拓展和品牌建设，推动含乳饮料行业的进一步发展，满足消费者对品质、体验、健康等维度的多元化需求。

报告期内，为适应消费者对低糖、低脂、零卡、无添加等更健康产品的不断需求，公司新进研发和推出了植物蛋白系列饮品与高含量的维生素水系列产品，以满足Z世代、千禧一代人群不断增长的需求，打造多元化发展的道路。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品牌优势

公司自设立起，一直专注于甜牛奶乳饮料系列等含乳饮料和其他饮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在长期的市场竞争中逐步形成了品牌优势。与主要竞争对手生产多种食品饮料产品及经营多个品

牌的策略不同，公司将主要精力投向于甜味含乳饮料细分领域，集中力量打造“李子园”含乳饮料品牌，产品口感丰富，深受消费者的喜爱，在甜味含乳饮料细分领域建立了强大的品牌优势。凭借持续的品牌建设、较完善的营销体系和合理的产业布局，市场竞争优势明显。2015年11月，公司产品“李子园”牌甜牛奶含乳饮料、牛奶煮椰子含乳饮料被浙江省食品工业协会、江苏省食品工业协会和上海市食品协会联合评定为“长江三角洲地区名优食品”。2017年12月，公司被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评为“浙江省商标品牌示范企业”。2022年9月，公司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评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2025年2月，李子园“甜牛奶乳饮料”被浙江省食品工业协会评为“2024年度浙江省名特优食品”。

经过三十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根植核心区域，布局全国的知名含乳饮料企业。公司坚持专业专注，以“成为全国含乳饮料行业引领者”为发展愿景，已在消费者心中形成良好的品牌形象。

2、市场营销体系优势

公司以深耕重点核心市场并逐步辐射带动周边区域市场的“区域经销模式”，建立了完善的市场营销网络和市场服务体系。经过多年的开拓，公司已建立起覆盖全国大部分地区、营销渠道立体、稳定通畅的销售网络。

公司营销渠道立体，销售手段多样。公司产品在向包括大型商超卖场、连锁系统以及批发部、中小型商场超市等传统渠道供货的基础上，重点开拓学校、早餐店、单位食堂、酒店、网吧等具有场景化消费需求的特通渠道。同时，公司还通过天猫超市、京东超市、天猫旗舰店、京东旗舰店、淘宝企业店和拼多多等网络平台直销产品。通过对传统和特通渠道、直销平台的持续建设和维护，公司与经销商、各渠道消费者建立了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和持续稳定的沟通，进一步增强了对零售终端的掌控能力。

3、质量管理优势

公司一方面坚持核心产品的原有配方、选用高品质进口原料，另一方面在新产品配方、包装上精益求精，不断提高产品的营养、健康、环保和品质，确保产品符合消费群体需求。公司从供应商管理、采购、生产、仓储到销售各环节，已形成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实现了全方位的质量控制。公司建立了成熟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拥有一批经验丰富的质检和品控人员，配备了先进、齐全的质量检测仪器，充分满足了消费者对食品饮料产品“营养、健康、安全”的质量诉求。基于质量管理、经营绩效方面取得成绩，公司先后荣获“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浙江省商标品牌示范企业”、“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浙江省AAA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2018年度金华市人民政府质量奖”、“2023年度浙江省工人先锋号”、“2022年知识产权省示范企业”、“2022年知识产权国家优势企业”、“2023年度浙江省重点农业企业研究院”、“2024年度全国工人先锋号”。

首先，公司建立了《供应商管理制度》，并定期对合格供应商资质、技术能力、安全质保情况等进行评审。针对每年采购排名前10的供应商，公司将进行供应商年度评价，淘汰年度评价认为不应继续合作的供应商。

其次，公司与奶粉、生牛乳供应商及其他辅料供应商形成长期合作关系。日常采购过程中，根据国家标准对采购的奶粉、生牛乳、白砂糖、食品添加剂、包装材料等进行严格的质量检测，并及时传递信息，对质量不合格的产品及时进行处理，防止流入市场。必要时，公司委托第三方有资质机构对采购的原材料进行比对检验，以确保所采购产品的质量安全。

再次，在生产环节中，公司严格按照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对生产过程进行全程监控、全程记录，利用先进的质量检测设备对半成品、产成品履行完善的检测程序。公司产成品入库前，进行逐批抽检、存样、记录，确保每批次入库产品质量合格。在销售环节，公司销售管理人员监督经销商将到期产品及时下架，杜绝过期产品销售。

此外，公司在生产及流通环节中建立了标识管理、卫生控制、仓储记录的管理措施及产品追溯体系，保障产品质量安全且可追溯。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为产品质量提供了有力保障。

4、产业布局优势

依托渠道建设与终端市场的强劲动销能力，公司全国化布局的步伐持续加速。为了缩短运输距离，更高效地响应渠道客户与消费者的需求，公司近年来持续稳健地推进产能优化布局。在浙江金华、浙江龙游、江西上高、云南曲靖、河南鹤壁五个自有生产基地基础上，我们对浙江金华总部生产基地又增设了年产15万吨的含乳饮料生产线，进行了扩产及智慧化工厂的升级与改造，目前该项目正在建设之中。

此外，江西李子园的二期工程已于2024年底完工并投入使用，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生产能力。龙游李子园也在同年荣获浙江省智能工厂的称号，这不仅是对我们智能化改造成果的肯定，也是公司综合实力不断提升的体现。这些举措共同构筑了公司强大的生产实力和智能化水平，为未来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5、产品研发创新优势

公司拥有科学严谨的研发体系、聘任高级工程师、行业专家和专业技术人员，建有省级技术研发中心、院士团队专家工作站、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并联合江南大学、浙江工商大学、浙江工业大学、长春大学等知名学府积极开展产品创新研究，与河北省食品检验研究院、浙江工商大学、中国标准化研究院等单位共同起草并发布了《生物产品中功能性微生物检测》(GB/T34224-2017)国家标准。同时，分别以主导和参与的形式起草了五项国家标准。其中，《食品包装评价技术通则》GB/T 40001-2021，此项标准为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主导牵头，联合浙江工商大学、北京工商大学等单位共同组建并起草工作组，助力国家标准化体系建设战略，具有重要意义。另外，《食品包装选择及设计》GB/T 39947-2021，由我司联合浙江工商大学、北京工商大学等单位

共同组建了起草工作组。注重包装的安全性，保障消费者权益。其次，《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购销基本信息描述》GB/T 40996-2021，为我公司联合浙江工商大学、北京工商大学等单位共同组建了起草工作组，有利于提高企业和行业信息描述的准确性和全面性。公司注重科研，截至2024年年末，在中文和外文期刊上共计发表了43篇论文；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含子公司）共有有效专利197项（其中发明专利21项、实用新型专利121项、外观设计专利55项）；注册商标452个；著作权78项。

公司一方面坚持核心产品的原有配方、选用高品质进口原料，另一方面在新产品配方、包装上精益求精，不断提高产品的营养、健康、环保和品质，确保产品符合消费群体需求。并且加强技术创新，增强研发团队力量，加大研发投入，通过校企联合、借助院士专家工作站等方式，在产品、技术、工艺等多方面开展创新研究，改进生产工艺流程，提高自动化水平。紧密关注市场和消费者需求变化，开发不同规格、口味的产品，拓展产品品类，如推出健康概念类产品，以满足消费者个性化、多样化的需求。精耕重点市场，全渠道开发并建设终端网点，拓展小餐饮、单位食堂等渠道；在新兴市场搭建客户和渠道框架，招商并建立渠道网络。同时，布局电商渠道，精细化运营传统货架电商，提高复购率。加强品牌宣传投入，推进品牌升级，打造具有青春特色的品牌新形象，通过多种媒体渠道软硬广告结合投放，提高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同时通过智慧化工厂升级改造、新基地投产等提升产能利用率，优化生产效率与供应能力。建设并严格执行公司各项内控制度，通过信息化管理提升企业整体执行管理能力，提高信息沟通、决策、管理的水平与效率。

6、管理团队经验优势

公司管理团队稳定，主要成员均对含乳饮料行业有着深刻的了解，部分核心管理人员已在公司工作长达二十多年。公司主要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数量不等的公司股份，进一步提升了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未来，公司将建立与公司发展相匹配的人才结构，切实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工作，引进优秀的管理人才，加强专业化团队的建设。建立更为有效的用人激励和竞争机制以及科学合理和符合实际的人才引进和培训机制，搭建市场化人才运作模式，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人才保障。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15,072,375.68 元，同比增加0.22%，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7,309,641.26元，同比减少5.24%。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415,072,375.68	1,411,901,969.90	0.22
营业成本	862,005,362.85	905,786,736.26	-4.83

销售费用	201,355,748.78	168,191,528.40	19.72
管理费用	85,903,884.21	66,157,092.83	29.85
财务费用	-3,629,362.07	-24,522,720.07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9,622,844.72	19,336,684.09	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408,945.85	413,866,903.15	-12.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435,139.78	-339,197,709.0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647,342.98	420,217,190.19	-174.16
投资收益	13,685,557.74	1,152,301.89	1,087.6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95,634.63	-84,000.00	2,594.80
信用减值损失	-231,496.99	-77,120.68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1,267,780.19	-261,153.93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33,385.81	-1,045.49	不适用
营业外支出	6,824,298.36	2,639,813.36	158.5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和去年同期相比变动不大。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部分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广告费和市场推广费用投入增加以及员工持股计划费用分摊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折旧费用增加和员工持股计划分摊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计入本科目的银行存款利息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增加了对新产品的研发投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的银行大额存单、理财产品、债券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发行可转债及本报告期分红金额提高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的银行大额存单增加相应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债券和理财产品公允价值的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及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处置机器设备及使用权资产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固定资产报废毁损损失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408,166,711.48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0.27%；公司主营业务成本 859,050,105.57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75%。营业成本下降主要原因是部分原材料价格的下降。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饮料	1,408,166,711.48	859,050,105.57	39.00	0.27	-4.75	增加3.22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含乳饮料	1,354,075,620.92	814,751,356.90	39.83	-1.92	-7.30	增加3.49个百分点
乳味风味饮料	11,124,710.32	10,698,757.07	3.83	31.00	35.25	减少3.02个百分点
复合蛋白饮料	6,387,913.91	6,083,192.25	4.77	18.19	6.71	增加10.24个百分点
其他	36,578,466.33	27,516,799.35	24.77	270.84	193.41	增加19.85个百分点
合计	1,408,166,711.48	859,050,105.57	39.00	0.27	-4.75	增加3.22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华东	698,387,289.26	414,786,068.86	40.61	-0.58	-5.61	增加3.17个百分点
华中	237,691,157.78	144,049,190.66	39.40	-12.21	-16.55	增加3.15个百分点
西南	276,031,758.50	173,729,076.16	37.06	3.53	-0.74	增加2.70个百分点
华北	22,949,747.70	14,494,990.25	36.84	-1.95	-9.60	增加5.34个百分点
华南	80,541,810.24	53,540,219.67	33.52	-1.43	-8.36	增加5.02个百分点
东北	6,967,780.86	5,341,287.29	23.34	-33.52	-36.41	增加3.49个百分点
西北	9,100,144.64	6,570,198.66	27.80	3.90	-3.24	增加5.32个百分点
电子商务	76,497,022.50	46,539,074.02	39.16	90.46	85.25	增加1.71个百分点
合计	1,408,166,711.48	859,050,105.57	39.00	0.27	-4.75	增加3.22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经销模式	1,343,532,511.91	819,697,422.74	38.99	-2.20	-7.28	增加3.34个百分点

直销模式	64,634,199.57	39,352,682.83	39.11	110.76	120.84	减少2.78个百分点
合计	1,408,166,711.48	859,050,105.57	39.00	0.27	-4.75	增加3.22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分行业及分产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含乳饮料产品，含乳饮料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96.16%，其他饮料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3.84%。

2、分地区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占比前三大的销售区域为华东地区、西南地区、华中地区，销售占比分别为 49.60%、19.60%、16.88%，前述地区是我国经济较为发达或人口较为密集的省份，市场仍有较大的开拓深挖空间。同时，公司在华北、华南、西北、东北地区进一步拓展市场，为公司全国性布局提供发展动力。

3、分销售模式情况说明

本期经销模式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部分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含乳饮料	吨	248,083.35	251,717.14	5,779.88	-2.21	0.41	-39.69
乳味风味饮料	吨	3,019.12	2,731.01	444.04	73.50	61.95	166.13
复合蛋白饮料	吨	1,650.89	1,663.47	36.74	13.54	12.54	-31.03
其他	吨	7,223.94	6,744.78	595.30	322.73	342.03	298.30
合计	吨	259,977.30	262,856.40	6,855.96	0.54	2.93	-31.12

注：生产量包括自主产量248,790.07吨，委托加工产量4,895.98吨，外购产量6,291.25吨。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以销定产、自主生产”的生产模式，产品销售周转较快，产销率保持在良好的水平。其中，含乳饮料产销率为101.46%，乳味风味饮料产销率为90.46%，复合蛋白饮料产销率为100.76%，其他饮料的产销率为93.37%。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饮料	直接材料	553,468,363.48	64.43	613,802,038.55	68.06	-9.83	

	直接人工	80,338,557.63	9.35	78,810,791.77	8.74	1.94	
	制造费用	145,309,308.93	16.91	141,209,673.21	15.66	2.90	
	委外加工费	6,951,713.48	0.81	4,723,160.24	0.52	47.18	
	运输费	72,982,162.05	8.50	63,314,330.07	7.02	15.27	
	合计	859,050,105.57	100.00	901,859,993.84	100.00	-4.7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含乳饮料	直接材料	518,758,137.73	60.39	597,464,658.53	66.25	-13.17	
	直接人工	78,540,313.52	9.14	77,375,088.46	8.58	1.51	
	制造费用	141,751,705.24	16.50	137,893,619.57	15.29	2.80	
	委外加工费	6,862,558.11	0.80	4,723,160.24	0.52	45.30	
	运输费	68,838,642.30	8.01	61,414,029.98	6.81	12.09	
乳味风味饮料	直接材料	8,061,056.55	0.94	5,243,154.07	0.58	53.74	
	直接人工	609,541.87	0.07	516,618.45	0.06	17.99	
	制造费用	1,171,947.50	0.14	1,368,470.67	0.15	-14.36	
	运输费	856,211.15	0.10	782,279.29	0.09	9.45	
复合蛋白饮料	直接材料	3,982,672.26	0.46	3,591,595.60	0.40	10.89	
	直接人工	540,870.96	0.06	458,557.48	0.05	17.95	
	制造费用	796,167.70	0.09	886,039.60	0.10	-10.14	
	运输费	763,481.33	0.09	764,595.63	0.08	-0.15	
其他	直接材料	22,666,496.94	2.64	7,502,630.34	0.83	202.11	
	直接人工	647,831.28	0.08	460,527.38	0.05	40.67	
	制造费用	1,589,488.49	0.19	1,061,543.38	0.12	49.73	
	委外加工费	89,155.37	0.01	0.00	0.00	100.00	
	运输费	2,523,827.27	0.29	353,425.17	0.04	614.1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1、直接材料中包含外购产品成本 17,726,512.43 元。

2、总体直接材料成本下降 9.83%，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委外加工费、运输费分别增长 1.94%、2.90%、47.18%、15.27%。主要原因是：（1）部分原材料采购成本下降；（2）低毛利率产品销售占比增加，导致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略有增加；（3）委外加工量增加导致加工费用的增加；（4）线上销量增长导致运输费用的增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8,985.9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6.3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9,227.32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30.8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销售费用：

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为 20,135.57 万元，同比上升 19.72%（上年同期 16,819.15 万元），变动较小。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广告费和市场推广费用投入增加以及员工持股计划费用分摊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报告期，本公司管理费用为 8,590.39 万元，同比上升 29.85%（上年同期：6,615.71 万元），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折旧费用增加和员工持股计划费用分摊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报告期，本公司财务费用为-362.94 万元，（上年同期：-2,452.27 万元），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计入本科目的银行存款利息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报告期，本公司研发费用为 1,962.28 万元，同比上升 1.48%（上年同期：1,933.67 万元），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增加了对新产品的研发投入。

4、 研发投入

(1).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9,622,844.7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19,622,844.7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3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2).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7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8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2
本科	21
专科	38
高中及以下	14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25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30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14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7
60 岁及以上	0

(3).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减（%）	重大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408,945.85	413,866,903.15	-12.92	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435,139.78	-339,197,709.07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的银行大额存单、理财产品、债券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647,342.98	420,217,190.19	-174.16	主要系上年同期发行可转债及本报告期分红金额提高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24,767,417.70	20.91	1,047,408,282.35	34.24	-40.35	主要系本报告期派发2023年度现金红利款以及购买银行大额存单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676,170.25	3.87	20,440,000.00	0.67	465.93	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的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293,211.17	0.04	435,472.48	0.01	196.97	主要系本报告期应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621,162.16	0.09	1,644,324.83	0.05	59.41	主要系本报告期押金和保证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8,606,773.72	3.30	207,908,805.26	6.80	-52.57	主要系本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24,956,811.70	0.84	88,951,509.79	2.91	-71.94	主要系本报告期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3,898,979.31	18.87	275,124,007.30	9.00	104.96	主要系本报告期大额存单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1.00	200,270,000.00	6.55	-85.02	主要系本报告期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应付账款	173,918,885.60	5.82	255,346,418.71	8.35	-31.89	主要系本报告期应付的工程和设备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09,658,181.23	3.67	50,795,837.03	1.66	115.88	主要系本报告期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3,195,064.90	1.45	1,602,973.59	0.05	2,594.68	主要系本报告期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54,910.63	0.25	304,293.58	0.01	2,317.04	主要系本报告期可转债利息税会差异调整所致。
盈余公积	125,835,131.83	4.21	84,499,026.66	2.76	48.92	主要系本报告期利润增长导致计提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5,749,023.72	65,749,023.72	质押	6,000.00 万元大额存单被质押，5,749,023.72 元为未到期的应收利息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3,399,169.79	143,399,169.79	质押	1.40 亿元大额存单被质押，3,399,169.79 元为未到期的应收利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450,857.53	53,450,857.53	质押	51,740,535.62 元债券被质押，1,710,321.91 元为公允价值变动
合 计	262,599,051.04	262,599,051.04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饮料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年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收15,881亿元，同比增长2.8%；利润总额为3287亿元，同比增长7.1%。食品饮料行业继续保持较快速度增长，行业内企业发展空间广阔。

在国家实施的“三品”战略中，与“品牌”相比较，饮料行业更需要的是提升品质和增加品种。2016年以来，植物蛋白饮料、燕麦等粗粮饮料、低糖无糖饮料、发酵饮料、营养素强化饮料等高价值新品不断推出，特别是生物发酵技术在饮料中的应用正在成为很多企业和研究机构的热门项目。随着整个现代社会工作、生活节奏的加快，生活水平的提高，消费者更加注重饮料消费对于生活品质和生活满足感的提升，其对食品饮料产品的需求也从低层次向高品质升级。消费者越来越注重食品饮料的品质、健康、体验等因素，传统的碳酸饮料等产品份额持续下滑，各类具有一定营养价值或健康性的饮料在未来饮料市场中将占据更大份额。

随着80后、90后一代年轻消费主体的崛起和转变，消费群体年轻化已经成为食品饮料消费的一大趋势。年轻消费群体的消费主动性强，崇尚健康和营养，追求能满足多元化需求的高品质产品，因此蛋白饮料作为蛋白营养的有效补充备受青睐。

为满足年轻消费群体更丰富的风味需求，饮料企业多在产品品类和口感上进行产品创新。本公司秉承传统“甜牛奶”口味的经典传承，同时紧跟消费者需求的演变，不断研发并推出了一系列创新产品。我们相继将“零脂肪”乳酸菌饮品、核桃花生牛奶复合蛋白饮料、VD钙乳酸饮料、枸杞大红枣奶味饮料、李子园奶咖、李子园椰奶、果蔬酸奶、零蔗糖甜牛奶饮料以及无乳糖燕麦奶等新品引入市场。伊利股份推出大规格包装（如2L家庭装）和复合果蔬口味饮料；蒙牛乳业推出“高强度”“中强度”液体蛋白产品及“冰雪能量瓶”，娃哈哈推出茉莉花茶、乌龙茶等无糖茶饮；元气森林推出超级燃能量饮料、蔬博士果蔬汁。饮料行业一直精准定位年轻消费群体，在产品形象、品牌定位、营销模式等方面着力突破，使产品理念与消费群体的消费理念紧密结合。

展望未来，公司为迎合市场的新需求，2024年公司推出了风味调制乳、每日五黑、每日五红等新品，2025年将推出营养素饮料、植物饮料等更多创新产品，以满足消费者对健康、营养和口感的多元化需求，进一步巩固公司在饮料市场的地位。

近年来国家监管部门不断加大市场管理和处罚力度，加强对市场上不合格产品和生产企业的打击力度。行业内的企业也随之建立更加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并逐渐开始完成质量管理体系、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客观上促进了饮料行业的产品质量水平提升，对整个行业的发展产生了积极而长远的影响。

2、 产能状况

现有产能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吨

主要工厂名称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浙江李子园	54,600.00	62,027.73
龙游李子园	133,588.00	64,375.63
云南李子园	50,960.00	38,511.84
江西李子园	63,945.00	53,848.54
鹤壁李子园	72,800.00	30,026.33
合计	375,893.00	248,790.07

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在建产能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累积投资金额
浙江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曹宅）	42,970.80	1,872.21	1,872.21
龙游李子园二期在建工程	24,778.76	472.18	17,680.88
江西李子园二期在建工程	26,548.67	5,943.41	18,860.16
鹤壁李子园在建工程	35,398.23	53.20	27,753.01
合计	129,696.46	8,341.00	66,166.26

产能计算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产品期末库存量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吨

饮料	其他
6,260.66	595.30

说明：上表“饮料”包括含乳饮料、乳味风味饮料、复合蛋白饮料，“其他”指除上述以外的其他饮料。

存货减值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档次	产量（吨）	同比（%）	销量（吨）	同比（%）	产销率(%)	销售收入	同比（%）	主要代表品牌
含乳饮料	248,083.35	-2.21	251,717.14	0.41	101.46	135,407.56	-1.92	甜牛奶乳饮料
乳味风味饮料	3,019.12	73.50	2,731.01	61.95	90.46	1,112.47	31.00	AD 钙奶饮品
复合蛋白饮料	1,650.89	13.54	1663.47	12.54	100.76	638.79	18.19	核桃花生复合蛋白饮料
其他	7,223.94	322.73	6,744.78	342.03	93.37	3,657.85	270.84	葡萄果汁饮品
合计	259,977.30	0.54	262,856.40	2.93	101.11	140,816.67	0.27	

产品档次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结构变化情况及经营策略
□适用　√不适用

5、 原料采购情况

(1).采购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由总部供应中心统一负责采购事宜，对于主要原辅料如奶粉、生牛乳、白砂糖、高密度聚乙烯及关键食品添加剂等，由总部集中采购后进行全国生产基地调配，而外包装材料及部分低值易耗品等由子公司及委托加工企业自行采购。公司与供应商签订年度框架协议，根据采购计划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供应中心主要负责原材料供应市场调研、供应商储备、供应商评估及日常监督，统一编制采购计划，完成公司年度采购目标，严格把握采购环节的食品安全质量控制，降低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和仓储成本。

公司主要采取“以产定购，兼顾库存和采购成本”的模式进行采购。公司总部生产部，根据年度销售计划、当期客户实际订单情况及月度生产计划，结合核查库存情况，统一编制月度采购计划表，并发送至供应中心，由后者制定具体采购订单并实施、监督具体采购流程。对于奶粉、白砂糖、高密度聚乙烯等大宗商品，供应中心将根据市场价格波动、运输时间、供应周期等因素提前储备适当的原材料，以适应生产计划临时调整，降低单位采购成本。公司原辅料、包材等均需经供应中心及品控部检验合格后入库，对于未通过检验产品不得入库。

(2).采购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料类别	当期采购金额	上期采购金额	占当期总采购额的比重（%）
内容物	349,545,967.76	322,465,729.47	56.13
包装材料	234,335,529.75	218,623,514.90	37.63
其他材料	38,892,478.67	30,471,689.03	6.25
合计	622,773,976.18	571,560,933.40	100.00

6、 销售情况

(1).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销售模式以经销模式为主，直销模式为辅。

历经多年的市场摸索及沉淀，公司建立了以甜牛奶乳饮料系列为主打产品、以区域销售渠道推广和特通销售渠道推广相结合的全方位市场营销管理体系。

2025年，公司销售体系进行新的改革，旨在构建一个更加高效、协同的销售网络。新架构包括六大流通销售区域、一个专注于餐饮业务的大区，以及商务部、李子园电子商务部、市场服务部、市场管理部、客户服务支持部和品牌部等多个部门。各大流通销售大区负责市场调研及信息整理，相关区域经销商搜寻、筛选、管理及具体市场推广计划调研、制定、落实；餐饮大区负责

餐饮类产品、渠道、销售体系的建立与执行；商务部对接大型商超连锁、零食系统、自贩机、集团业务等全国重点规模单位的集中化运作；李子园电子商务负责天猫、京东、淘宝、抖音直播等线上平台的运营及产品销售；市场服务部负责内部管理、培训，客户档案维护，业务费用、返利审核，业绩分析等；客户服务支持部负责公司产品销售运输车辆安排；市场管理部负责市场费用结案稽查，临期品管控，经销商及客户投诉调查、处理及总结反馈，市场价格体系维护与管理、冲窜货管理等；品牌部负责公司品牌建设、媒体运营及投放、市场调研及战略策划支持、产品包装设计、宣传文案策划、公司网站、公众号维护工作。

通过改革旨在提升公司的市场响应速度，优化资源配置，增强品牌影响力，从而推动公司的持续发展。

(2).销售渠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销售量（吨）	上期销售量（吨）
经销	1,343,532,511.91	1,373,695,753.22	255,522.96	251,412.13
直销	64,634,199.57	30,666,499.29	7,333.44	3,973.91
合计	1,408,166,711.48	1,404,362,252.51	262,856.40	255,386.04

(3).区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名称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占比（%）	本期销售量（吨）	上期销售量（吨）	本期占比（%）
华东	698,387,289.26	702,447,417.88	49.60	133,330.95	128,855.27	50.72
华中	237,691,157.78	270,761,717.15	16.88	45,382.37	49,350.21	17.27
西南	276,031,758.50	266,630,472.26	19.60	51,754.15	47,907.52	19.69
华北	22,949,747.70	23,405,753.86	1.63	4,405.23	4,347.06	1.68
华南	80,541,810.24	81,713,244.98	5.72	15,668.08	15,713.39	5.96
东北	6,967,780.86	10,481,054.32	0.49	1,420.85	1,985.15	0.54
西北	9,100,144.64	8,758,788.15	0.65	1,708.50	1,608.84	0.65
电子商务	76,497,022.50	40,163,803.91	5.43	9,186.27	5,618.60	3.49
合计	1,408,166,711.48	1,404,362,252.51	100.00	262,856.40	255,386.04	100.00

区域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华东地区包括山东、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

华中地区包括河南、湖南、湖北、江西；

西南地区包括四川、重庆、云南、贵州、西藏；

华北地区包括北京、天津、山西、河北、内蒙古；

华南地区包括广东、广西、海南；

东北地区包括辽宁、吉林、黑龙江；

西北地区包括陕西、甘肃、青海、新疆、宁夏。

(4).经销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华东	953	320	270
华中	594	147	167
西南	476	179	131
华北	222	42	95
华南	229	91	62
东北	74	22	49
西北	50	43	31
电子商务	28	2	0
合计	2,626	846	805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销商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线上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线上销售平台	线上销售产品档次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同比（%）	毛利率（%）
电商	饮料	76,497,022.50	40,163,803.91	90.46	39.16

未来线上经营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度，公司电商渠道取得了较大的增长。2025年，我们将进一步扩充和完善电商团队，对组织人员架构和渠道架构进行深层次的优化。同时，我们将对线上产品结构进行细致入微的调整与优化，全面梳理线上产品体系，丰富产品品类，打造线上专属产品线，确保产品既多样化又具有个性化特色。在这一过程中，我们将严格管控整体价格体系，增强控价能力，维护市场秩序，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体验。在品牌宣传与销售策略上，我们将双管齐下，尤其注重兴趣电商的培育与发展。截至目前，我们已成功搭建了5个品牌自建直播间，并将继续深化其运营，提升用户体验。

针对传统的货架电商平台，如京东、天猫、拼多多等，我们将采取更加精细化的运营策略，构建完善的会员体系，增强用户粘性，有效提高复购率。后续，公司将着重推动新品在电商平台的销售，将新品销售占比作为核心关注指标。同时，我们将对线上经销商给予重点扶持，推出一件代发业务，提供线上资源支持及运营协助。对经销商进行优化与分级管理，推出返利政策及激励活动，以进一步促进线上经销商的发展。

通过以上综合措施，我们旨在全面提升李子园电商的线上营销实力和销售业绩，稳步推进线上品牌运营，实现销售与收入的连续跨越式增长，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7、 公司收入及成本分析

(1).按不同类型披露公司主营业务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划分类型	营业收入	同比（%）	营业成本	同比（%）	毛利率（%）	同比（%）
按产品档次						
含乳饮料	1,354,075,620.92	-1.92	814,751,356.90	-7.30	39.83	3.49
乳味风味饮料	11,124,710.32	31.00	10,698,757.07	35.25	3.83	-3.02
复合蛋白饮料	6,387,913.91	18.19	6,083,192.25	6.71	4.77	10.24
其他	36,578,466.33	270.84	27,516,799.35	193.41	24.77	19.85
小计	1,408,166,711.48	0.27	859,050,105.57	-4.75	39.00	3.22
按销售渠道						
经销模式	1,343,532,511.91	-2.20	819,697,422.74	-7.28	38.99	3.34
直销模式	64,634,199.57	110.76	39,352,682.83	120.84	39.11	-2.78
小计	1,408,166,711.48	0.27	859,050,105.57	-4.75	39.00	3.22
按地区分部						
华东	698,387,289.26	-0.58	414,786,068.86	-5.61	40.61	3.17
华中	237,691,157.78	-12.21	144,049,190.66	-16.55	39.40	3.15
西南	276,031,758.50	3.53	173,729,076.16	-0.74	37.06	2.70
华北	22,949,747.70	-1.95	14,494,990.25	-9.60	36.84	5.34
华南	80,541,810.24	-1.43	53,540,219.67	-8.36	33.52	5.02
东北	6,967,780.86	-33.52	5,341,287.29	-36.41	23.34	3.49
西北	9,100,144.64	3.90	6,570,198.66	-3.24	27.80	5.32
电子商务	76,497,022.50	90.46	46,539,074.02	85.25	39.16	1.71
小计	1,408,166,711.48	0.27	859,050,105.57	-4.75	39.00	3.2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同比（%）
原料成本	553,468,363.48	613,802,038.55	64.43	-9.83
人工成本	80,338,557.63	78,810,791.77	9.35	1.94
制造费用	145,309,308.93	141,209,673.21	16.91	2.90
委外加工费	6,951,713.48	4,723,160.24	0.81	47.18
运输费	72,982,162.05	63,314,330.07	8.50	15.27
合计	859,050,105.57	901,859,993.84	100.00	-4.75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对外投资情况：（1）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李子园电子商务发展需要，2024 年 9 月公司以现金方式对李子园电子商务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李子园电子商务的注册资本由 6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000 万元人民币；（2）公司于 2024 年 8 月注册成立浙江宸浩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建设李子园科创大楼项目

为解决总部综合办公、未来研发规模、人员规模快速增长对场地的需求，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建设李子园科创大楼项目的议案》。

2021 年 6 月 10 日，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网上挂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活动中，公司竞拍取得了金华市药检局西侧、丹溪东路以北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地块面积为 6,159.97 平方米，并签署相关的《成交确认书》。并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与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3307032021A21025。

2021 年 6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定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战略调整，将原募投项目“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创新中心项目”变更为“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科创大楼项目”，变更募投项目后，李子园科创大楼投资建设资金来源将变更为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该议案，已于 7 月 5 日经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年2月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2月22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科创大楼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全部完工并投入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江西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10万吨食品饮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子公司江西李子园于2021年6月7日与上高县人民政府在江西上高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框架协议》，拟在江西省上高工业园五里岭产业园投资建设年产10万吨食品饮料生产线扩建项目，项目总用地规模约107亩，计划总投资约为3亿元。

2021年6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西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10万吨食品饮料生产线扩建项目的议案》。2021年6月21日，江西李子园公司与上高县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该项目于2021年10月开工建设，公司在控制项目建设成本的基础上，根据外部市场环境的变化及时调整生产基地的整体建设进度及产能情况。鉴于原募投项目“年产7万吨含乳饮料生产项目”实际建设产能已达5万吨，已基本满足目前情况下西南地区的市场需求；江西区域作为公司重点开拓区域之一，通过扩建江西生产基地，有利于公司贴近市场，提升江西本地市场销售额，同时提升向华中、华南等周边区域市场的供货能力。基于公司整体生产经营战略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将原募投项目“年产7万吨含乳饮料生产项目”中尚未使用的10,190万元募集资金变更投向，投入“年产10万吨食品饮料生产线扩建项目”。公司于2022年4月16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议案已于2022年5月9日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该项目的厂房及公共基础设施均已建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且大部分设备已完成安装，项目整体进入试生产阶段。然而，受到少部分设备安装及调试的时间较长的影响，目前仍有部分设备处于安装调试过程，进而影响公司整个投产计划，导致公司募投项目未能如期完成。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2月22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 “年产10 万吨食品饮料生产线扩建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全部完工并投入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15万吨含乳饮料生产线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

为了保持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进一步提升乳饮料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提高自动化水平，公司引进国际先进的乳饮料生产线，并对现有产线进行改造升级。项目建设完成后，将有效降低人工成本，全面提升生产效率，实现节能减排，保证产品的品质，助力公司提高华东区域的生产供应能力，有效满足客户的市场需求，为公司未来扩大销售规模、提升盈利能力奠定坚实基础。2023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明确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本项目投资总额为48,557.00万元。

2022年11月16日，金华市金东区发展和改革局办理了项目备案并取得了《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210-330703-04-01-550077）；2022年12月2日金华市生态环境局出具了“金环建金[2022]29号”环评审查意见。项目选址于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曹宅镇。公司已取得该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浙（2021）金华市不动产权第0011678号和浙（2023）金华市不动产权第0004551号），项目用地符合土地政策、城市规划，不存在募投项目用地无法落实的风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衍生金融资产	20,440,000.00	1,333,783.07			81,400,000.00	40,948,470.35		62,225,312.72
债务工具投资		1,710,321.91			51,740,535.62			53,450,857.53
合计	20,440,000.00	3,044,104.98			133,140,535.62	40,948,470.35		115,676,170.2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1	李子园贸易	含乳饮料的销售；公司经销渠道销售中心	1,000.00	100	765,744,049.32	77,158,878.80	36,893,363.78
2	江西李子园	含乳饮料的生产；公司生产基地之一	5,000.00	100	318,491,928.74	139,422,457.74	50,142,886.49
3	李子园电子商务	含乳饮料的销售；公司电商直销平台	1000.00	100	9,145,632.68	-1,901,218.54	-8,298,092.22
4	鹤壁李子园	含乳饮料的生产；公司生产基地之一	6,000.00	100	252,846,926.42	75,234,066.95	12,705,416.96
5	龙游李子园	含乳饮料及乳制品的生产；公司生产基地之一	6,000.00	100	434,405,729.43	152,053,283.91	52,996,178.91
6	云南李子园	含乳饮料的生产；公司生产基地之一	8,000.00	100	184,494,721.45	137,182,436.86	36,976,636.00
7	江西李子园科技	食品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	500.00	100	2,672,823.63	2,659,404.75	-404,576.89
8	杭州李子园科技	食品销售	1,000.00	100	1,528,582.05	682,205.36	-2,276,995.68
9	宸浩贸易	食品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	1,000.00	100	163,011,336.78	7,199,977.09	-2,940,176.38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我国幅员辽阔，人口众多，大众的口味需求多种多样，在选择含乳饮料时，品牌、口味、营养和健康均是重要的考虑因素。对于含乳饮料企业来说，品牌知名度的提升有助于扩大消费群体，让消费者建立信赖感；丰富的口味则会强化产品的消费粘性，进一步增强消费群体的持续消费热情，两者相辅相成，缺一不可。在未来的竞争中，拥有较高品牌知名度并符合消费者口感和消费需求的产品将具有较大的竞争优势，促使含乳饮料企业更加注重品牌与口感的双向驱动。

产品健康化趋势加强随着外部环境的好转，我国消费者的健康消费意识进一步提升，拥有维护肠道健康、瘦身美体和补充营养等功能的含乳饮料产品受到越来越多消费者的追捧，“添加益生菌”、“低脂/零脂肪”和“低糖/零糖”成为消费者对健康产品的主要关注要素，这使得含乳饮料企业陆续推出低脂低糖和添加膳食纤维、乳清蛋白及保加利亚乳杆菌和嗜热链球菌的产品，随着消费热情的提升和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容，含乳饮料产品健康化的趋势将持续加强。

渠道逐渐向线上转移近年来，伴随生鲜电商的持续发展，各含乳饮料品牌逐渐关注线上渠道布局，在各大电商平台建立自营直销旗舰店并通过天猫超市等平台进行代销，更好地实现传统与现代渠道全覆盖。未来，为迎合我国居民的消费习惯以及更好地渗透含乳饮料下沉市场，各含乳饮料品牌将加速将营销渠道移至线上，加速完善电商网络销售渠道，线上与线下共同发力激发更大的增长潜力。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耕耘含乳饮料行业30余年，始终秉承以市场消费者需求为导向，以“成为全国含乳饮料行业引领者”为发展愿景，以“安全、营养、健康、情怀、诚信、务实、创新、超越”为核心价值观。同时，公司依靠品牌效应、营销网络、生产工艺等优势，通过销售、研发、生产联动并重，积极借力资本市场，加速公司全国化战略布局。

公司将在巩固含乳饮料行业优势地位的基础上，以“专业专注专心做好一瓶奶，充分满足消费者美好健康生活的需求”为企业使命，不断积极探索研发与公司现有产品生产工艺、销售渠道具有协同效应的新产品，丰富产品结构，拓宽收入来源，不断提升“李子园”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推动公司跻身全国含乳饮料行业领军企业。

公司将根据市场发展和消费的需求，围绕主营业务适时适地做好产业布局，完善公司全国化产业战略布局，提升产业装备水平和产业技术水平，从而使含乳饮料为主营业务的自有产能和产品品质得到大幅提升，推动营业收入稳步快速增长。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未来消费行业整体景气度提高保持乐观，坚信乳饮料行业仍将继续保持稳步增长，市场潜力巨大。

公司深耕乳饮料行业，以“安全、营养、健康、情怀、诚信、务实、创新、超越”为核心价值观，获得了良好的品牌美誉度。公司仍将悉心研究消费者需求，不断创新、优化产品组合，使公司业务实现可持续发展，引领乳饮料行业的发展和壮大。

2025年，公司将持续探索产品创新，提升研发资金投入，致力于新产品的研发与推广。同时还要不断拓宽销售渠道，加强品牌形象的塑造，以提高公司的市场知名度和品牌价值。在这一过程中，公司的管理团队将更加积极地对接市场变化，提升经营效率，确保能够顺利达成2025年的各项经营目标。

以下是2025年的主要任务概述：

1、洞察消费者需求，产品创新，优化产品结构布局

推出符合消费者健康需求的创新产品，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竞争力。随着国民健康意识的增强，健康属性的消费品越来越受到消费者的青睐，其中维生素因其对免疫力、代谢及抗疲劳的积极作用，已成为消费决策时的关键因素。洞察这一市场趋势，公司适时推出了“VitaYoung活力维他命”维生素水，该产品采用突破性的6零极简配方，即“0糖、0脂、0卡、0防腐剂、0香精、0添加色素”，以满足消费者对健康饮品的高标准需求。产品精准聚焦办公族、备考学生等年轻群体的健康管理需求，以及家庭消费升级的生活场景。

2、 市场拓展与渠道建设

在2025年，我们将紧跟消费者对健康、便捷、个性化食品不断上升的需求趋势，着重开发广东、深圳、上海、浙江、江苏等地区的便利连锁和零食渠道。这些地区具有较高的居民消费能力，对便利连锁和零食产品的需求旺盛，为我们提供了巨大的市场潜力。

针对这些市场特性，我们计划组建一支专注于市场拓展的专业团队，并开展以下工作：

市场调研：细致研究目标市场的需求特征、消费者习惯、竞争格局、政策法规等方面，为制定针对性市场策略提供坚实的数据基础。

客户开发：通过参与行业展览、举办产品推广活动等方式，积极吸引潜在客户，构建稳固的客户关系网络。

渠道建设：与区域内的经销商和代理商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打造一个广泛覆盖、高效运转的销售网络，确保产品能够迅速覆盖目标市场。

我们相信，通过精准的市场调研、有效的客户开发和渠道建设，我们能够在这些重点市场取得显著的市场份额，实现公司的持续增长。

3、推进品牌建设，形成品牌忠诚度

在品牌建设方面，公司将围绕"年轻化、多元化、多样化"三大核心战略，通过多维度整合营销策略，全面提升品牌影响力，顺应未来消费市场的发展趋势。线上公司将重点投资于头部综艺节目和热门平台大剧，以此作为品牌宣传的载体，并结合小红书、短视频平台及社交电商，实施精准的内容营销策略，以增强品牌与消费者的互动和粘性；线下持续在核心城市的地标性户外广告进行布局，创新植入校园、商圈等年轻消费群体活跃的场景，以增强消费者的品牌体验感和认同感。在品牌形象塑造上，我们将借助头部明星代言人的影响力，进一步强化品牌势能。通过新老产品代言，覆盖广谱人群；同时，通过与各类热门IP和知名达人合作推出联名产品，实现品牌与流行文化的紧密结合，全面渗透年轻消费群体、家庭客群以及健康消费人群。

4、管理优化与效率提升

在当前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背景下，企业管理的优化与效率提升成为了企业持续发展的核心动力。未来，公司持续强化工艺标准化管理，细化标准化生产模式。通过制定和实施一系列标准化的生产流程和操作规范，确保生产过程的规范性和一致性，从而提升产品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在质量控制方面，公司将坚持不懈地开展全面质量管理活动，从前端的原材料检验到后端的成品质量监控，实施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确保产品质量的持续提升和稳定。各生产基地在公司总部管理层的带领下，紧密围绕年度销售和生产任务，严格执行生产计划，有序推进生产流程，高效完成公司既定的生产任务。我们将稳步提升生产项目的产能利用率，优化资源配置，以实现生产效益的最大化。

5、人才培养与团队建设

我们将对人才培训和晋升机制进行全方位的优化，针对不同岗位和层级的人才，定制培训内容。包括专业技能的提升、领导力的塑造、团队合作的深化等多方面的培训；重视内部人才的潜能挖掘与培养，通过内部晋升和岗位轮岗等多种方式，全方位提升员工的工作技能和职业素养。同时，我们将根据总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具体业务发展需求，灵活调整人才结构和培养方向，确保人才队伍能够与公司战略发展步伐保持一致。

6、优化产业布局，提升投资效益

公司致力于拓宽业务范围，持续深化发展战略的研究。在有效运用募集资金的同时，公司专注于强化主营业务，优化产业结构。2025年，公司计划聚焦奶粉及乳制品的生产与销售领域，通过向上游产业链延伸，确保奶粉原材料的稳定供应。这样，不仅有助于扩大公司的产业规模，提高产品质量，还能降低原材料成本，从而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食品质量安全控制的风险

随着行业监管力度日趋严格，消费者对食品安全及维权意识的日益增强，食品质量安全控制水平已经成为食品生产型企业是否能够稳健、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

虽然公司在含乳饮料行业沉淀多年，积累了较多质量控制、流程管理方面的实务操作经验，已通过并持续遵照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的标准进行生产，对关键控制点进行重点监控。但如果公司的生产、采购、质量管理工作出现纰漏或产品流通运输环节损坏等原因导致产品质量问题，且公司未能及时、妥善处理上述问题，其将对公司的品牌声誉和盈利水平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2、单一产品依赖程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甜牛奶乳饮料系列等含乳饮料及其他饮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其中甜牛奶乳饮料系列是公司畅销近30年的经典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对单一产品依赖程度较高，主要是实施大单品销售拓展策略所致。从中短期看，大单品销售策略将有助于公司树立品牌形象，快速拓展新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然而从长期看，如消费者偏好、市场竞争环境、法律法规等市场因素发生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3、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含乳饮料主要原材料包括奶粉、生牛乳、白砂糖等，包装材料主要包括高密度聚乙烯、包装箱等。公司采用集中采购模式，总部对供应商进行统一筛选，原材料及包装材料供应商较为集中。公司奶粉主要通过直接或间接向恒天然进口取得，其价格受自然环境、奶牛存栏量、供求关系、流通渠道、通货膨胀、贸易政策等因素影响而波动。

虽然，公司通过适时适当提高奶粉储备量，签订奶粉远期合同锁定采购价格，适度调整产成品销售价格，提高国产奶粉奶源比例或更换其他进口奶粉供应商等方法以保证公司一定的利润水平，但如果原材料价格短期大幅上涨或国际贸易政策短期发生重大不利变动，公司可能无法及时通过调整销售价格或变更奶源供应商有效应对，从而对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4、经营业绩波动或下滑的风险

公司业绩受产品销量、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多种因素综合影响，公司已通过各项措施力求扩大销售规模、降低成本、提高生产效率，若未来上述影响经营业绩的一项或多项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发行人将面临经营业绩大幅波动甚至下滑的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多项制度。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规定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认真履行诚信义务，未发生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2、董事与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三名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均由公司董事组成。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制订有相应的议事规则。

3、监事和监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各位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关联交易事项、定期报告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信息披露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平等享有公司信息的知情权。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

5、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良好的公司治理是企业发展的基石和保障，公司将持续巩固并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升企业竞争力，从而以更好的经营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资产完整

公司由浙江李子园整体变更设立，依法承继了浙江李子园全部资产、负债和业务。自设立以来，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所拥有及在使用的商标、专利、著作权、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均已完成变更手续，且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不存在以资产、权益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担保的情形，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人员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运行的人力资源部，对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实行独立管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运行的财务部门，并拥有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不存在将资金存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纳税，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同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分权管理机构以及独立董事制度、监事会等监督管理机制，形成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适合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架构。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各机构、部门均按公司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混同情形。

5、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甜牛奶乳饮料系列等含乳饮料和其他饮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具有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及“李子园”品牌所有权和使用权。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2-22	http://www.sse.com.cn/	2024-02-23	内容详见《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05-06	http://www.sse.com.cn/	2024-05-07	内容详见《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7-25	http://www.sse.com.cn/	2024-07-26	内容详见《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国平	董事长	男	62	2016 年 9 月	2025 年 9 月	86,385,182	86,385,182	0	–	121.17	否
王旭斌	董事、副总经理（离任）	女	56	2016 年 9 月	2024 年 12 月	20,784,036	25,026,456	+4,242,420	非交易过户转入	38.46	否
朱文秀	董事	男	49	2016 年 9 月	2025 年 9 月	2,484,300	1,863,225	-621,075	集中竞价减持	99.88	否
	总经理	男	49	2016 年 9 月	2024 年 12 月						
	副董事长	男	49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李博胜	董事	男	33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0	0	0	–	0.00	否
	总经理	男	33	2024 年 12 月	2025 年 9 月						
苏忠军	董事、副总经理（离任）	男	56	2016 年 9 月	2024 年 12 月	1,987,440	1,592,440	-395,000	集中竞价增减持	62.14	否
王顺余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0	2016 年 9 月	2025 年 9 月	477,750	358,313	-119,437	集中竞价减持	48.55	否
夏顶立	董事	男	38	2019 年 9 月	2025 年 9 月	0	0	0	–	0.00	是
裘娟萍	独立董事（离任）	女	67	2018 年 8 月	2024 年 7 月	0	0	0	–	3.50	否
曹 健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6	2018 年 8 月	2024 年 7 月	0	0	0	–	3.50	否
陆竞红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5	2018 年 8 月	2024 年 7 月	0	0	0	–	3.50	否
肖作平	独立董事	男	50	2024 年 7 月	2025 年 9 月	0	0	0	–	2.61	否
张 灏	独立董事	男	63	2024 年 7 月	2025 年 9 月	0	0	0	–	2.61	否
王根武	独立董事	男	51	2024 年 7 月	2025 年 9 月	0	0	0	–	2.61	否
崔宏伟	监事会主席	男	47	2016 年 9 月	2025 年 9 月	503,300	377,475	-125,825	集中竞价减持	21.63	否
金洁	副总经理	男	41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546	546	0	-	26.74	否
金洁	监事（离任）	男	41	2022 年 9 月	2025 年 1 月						否

周　懿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5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0	0	0	-	12.26	否
徐曙光	监事	男	34	2025年1月	2025年9月	0	0	0	-	0.00	否
方建华	副总经理	男	51	2016年9月	2025年9月	1,872,780	1,575,680	-297,100	集中竞价增减持	74.20	否
	董事	男	51	2025年1月	2025年9月						
付成丽	副总经理	女	46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0	0	0	-	40.31	否
程伟忠	董事会秘书	男	56	2016年9月	2025年9月	1,605,240	1,203,930	-401,310	集中竞价减持	43.01	否
孙旭芬	财务总监	女	51	2017年5月	2025年9月	764,400	573,300	-191,100	集中竞价减持	42.49	否
合计	/	/	/	/	/	116,864,974	118,956,547	2,091,573	/	649.17	/

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薪酬统计口径为其担任董监高职务期间领取的薪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国平	1994年10月至2016年9月在浙江李子园担任执行董事及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长。目前李国平先生同时还担任水滴泉投资执行董事和经理、李子园电子商务监事。
王旭斌（离任）	1993年3月至1995年3月在金华市金港食品厂担任总经理；1998年7月至2008年1月在金东李子园担任总经理；2008年2月至2016年9月在浙江李子园先后担任副总经理、监事；2016年9月至2024年12月在公司担任董事及副总经理。目前王旭斌女士担任公司党支部书记。
朱文秀	1999年7月至2016年9月在浙江李子园担任副总经理；2016年9月至2024年12月在公司担任董事及总经理。2025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同时还担任龙游李子园监事、江西李子园监事。
李博胜	2016年10月至2017年8月在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工作； 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担任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监；2022年1月至2024年12月担任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部总监；2025年1月至今担任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总经理，同时还担任李子园贸易、宸浩贸易执行董事、杭州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苏忠军（离任）	1995年5月至2016年9月在浙江李子园先后担任厂长、生产副总、对外合作部经理、副总经理；2016年9月至2024年12月在公司担任董事及副总经理。目前苏忠军先生在公司负责对外投资管理工作及委外加工管理，同时还担任龙游李子园执行董事。
王顺余	2007年7月至2016年9月在浙江李子园先后担任技术中心实验员、生产车间主任、技术中心副主任、技术中心主任、技术中心经理；2016年9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并先后兼任技术中心经理、技术中心总监、品质管理部总监、副总经理。目前王顺余先生同时还担任杭州李子园科技监事。
夏顶立	2009年9月至2013年8月在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会计主管、财务经理；2013年8月至2015年4月在弘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担任分析主管；2015年5月至今先后担任茅台建信投资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2022年3月至2023年12月在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23年11月至今在茅台（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9年9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
裘娟萍（离任）	1982年1月至2018年5月在浙江工业大学工作，担任教授；2012年10月至2020年12月先后在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技术顾问；2017年11月至2023年11月担任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8月至2024年7月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目前裘娟萍女士同时还担任浙江省药学会理事、浙江省药学会微生物质量控制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浙江新银象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技术顾问，浙江孚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普昂（杭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曹　健（离任）	1991年7月至2004年2月在浙江浙杭律师事务所（原杭州市第一律师事务所）先后担任律师、合伙人；2004年3月至今在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任高级合伙人、党委书记；并任杭州市律师协会破产专业委员会委员、浙江省破产管理人协会理事单位代表、杭州市破产管理人协会理事单位代表。2018年8月至2024年7月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陆竞红（离任）	1992年8月至2000年5月在浙江财政学校任教；2000年6月至2010年4月在浙江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先后担任课程组组长、系主任；2010年4月至2018年10月在浙江师范大学行知学院先后担任分院院长、学院副院长；2018年10月至今在浙江师范大学计划财务处任副处长。2018年8月至2024年7月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肖作平	2005年4月至2007年4月清华大学金融学博士后研究（2006年7月被西南交通大学破格晋升为教授）；2007年4月至2018年10月西南交通大学会计学系主任，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2018年10月至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20年10月至今兼任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9月至今兼任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7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张　灏	1989年和2000年分别在英国Norwich食品研究所和德国纽伦堡Erlangen大学微生物学系做访问学者；现为江南大学食品学院博士生导师。2024年7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王根武	1998年7月至2000年10月在浙江师大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助理；2000年11月至2008年8月在浙江创欣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合伙人；2008年9月至2018年9月在浙江康济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合伙人、主任；2018年9月至2020年12月在浙江金奥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合伙人、主任；2020年12月至今在浙江泽大（金华）律师事务所主任、高级合伙人。同时兼任浙江省金华市政协委员、市政府法律顾问、市律师协会副会长、市婚协副会长、市民革社法委主任。2024年7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崔宏伟	2003年9月至2016年9月在浙江李子园先后担任人力资源专员、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2016年9月至2019年12月任行政中心总监；2020年1月至2021年3月鹤壁李子园总经理，2021年4月至2022年12月任江西李子园总经理，2023年1月至今任云南李子园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监事会主席，同时还担任云南李子园监事。
金洁	2005年7月至2006年3月在金华市龙鼎混凝土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2006年3月至2007年1月在中国电信集团黄页信息有限公司金华分公司担任客户经理；2007年1月至2013年11月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曹宅支行担任柜员、客户经理、副行长；2013年11月至2021年1月在浙江义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义支行担任客户经理、业务部经理；2021年1月至今在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部副总经理；2022年9月至2024年在公司担任监事。2025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　懿	2014年4月至2017年9月在金华市中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审计员；2017年11月至2019年5月在新湖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担任综合理财顾问；2019年5月至2019年10月在励恒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业务管理主管；2020年2月至今在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人力资源部副经理。2022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徐曙光	2010年7月至2011年4月广州王老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员；2012年3月至2016年12月在金华华数数字电视有限公司线务员；2017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信息部经理。2025年1月至今徐曙光先生还担任公司监事。
方建华	1997年7月至2000年8月在金华市双龙制药厂担任业务经理；2000年8月至2002年7月在金华利元保健食品有限公司担任业务经理；2002年8月至2016年9月在浙江李子园先后担任营销部经理、副总经理；2016年9月至2024年12月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25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目前方建华先生同时还担任李子园电子商务执行董事。
付成丽	1999年7月至2001年12月担任浙江李子园研发中心研发员；2003年12月至2008年8月任浙江李子园技术中心主任；2009年12月至2011年11

	月担任上海金丝猴食品有限公司质量总监；2011 年 11 月至 2019 年 4 月担任杜邦营养与健康上海研究中心乳品和饮料研究专家；2019 年 4 月至 2022 年 6 月担任李子园技术中心总监；2022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品质总监；2022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目前付成丽女士同时还担任金华市上书房咖啡食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金华市婺城区上书房咖啡食品经营部经营者。
程伟忠	1992 年 9 月至 1997 年 10 月在杭州搪瓷厂担任技术员；1997 年 10 月至 2003 年 6 月在金华李子园塑料厂担任厂长；2003 年 6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浙江李子园担任董事长秘书，2016 年 9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程伟忠先生目前还担任江西李子园执行董事。
孙旭芬	2001 年 11 月至 2004 年 11 月在兰溪市开泰会计师事务所先后担任审计助理、项目经理；2004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2 月在金华众泰会计师事务所、金华众泰税务师事务所先后担任项目高级经理、部门主管。2009 年 1 月至 2016 年 11 月在义乌市聚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副主任会计师；2016 年 12 月至今在公司先后担任管理会计、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国平	水滴泉投资	执行董事	2015年11月	-
王旭斌	誉诚瑞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1月	2024年4月
夏顶立	茅台建信投资	董事长	2015年 5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夏顶立在公司股东茅台建信投资领取薪酬。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夏顶立	茅台（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3年11月	-
付成丽	金华市上书房咖啡食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09年3月	-
裘娟萍（离任）	普昂（杭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月	-
裘娟萍（离任）	浙江孚诺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月	-
裘娟萍（离任）	浙江省药学会微生物质量控制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2016年1月	-
裘娟萍（离任）	浙江新银象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顾问	2022年4月	-
裘娟萍（离任）	浙江省药学会	理事	2017年	-
曹　健（离任）	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党委书记	2004年3月	-
陆竞红（离任）	浙江师范大学计划财务处	副处长	2018年10月	-
肖作平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会计学院院长	2018年10月	-
肖作平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7月	-
肖作平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0月	-
王根武	浙江泽大（金华）律师事务所	主任、高级合伙人	2020年12月	-
张灏	江南大学（扬州）食品生物技术研究所	所长、法定代表人	2017年9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高

酬的决策程序	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以及初步确定薪酬方案；公司董事、监事的津贴方案须报经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方案须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议：根据公司薪酬管理政策，结合公司年度主要经营目标及工作完成情况，按照公司薪酬管理政策发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工作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同行业类似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与考评方案。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详见本节“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49.17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裘娟萍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7 月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陆竞红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7 月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曹健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7 月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朱文秀	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12 月因工作调整辞去总经理职务
王旭斌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12 月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苏忠军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12 月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金洁	监事	离任	2024 年 12 月因工作调整辞去监事职务
肖作平	独立董事	选举	2024 年 7 月选举独立董事
张灏	独立董事	选举	2024 年 7 月选举独立董事
王根武	独立董事	选举	2024 年 7 月选举独立董事
朱文秀	副董事长	选举	2025 年 1 月选举副董事长
李博胜	董事	选举	2025 年 1 月选举董事
李博胜	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12 月聘任总经理
方建华	董事、副总经理	选举	2025 年 1 月选举董事
金洁	副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12 月聘任副总经理
徐曙光	监事	选举	2025 年 1 月选举监事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	2024-02-05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十二次会议		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04-08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04-29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05-28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李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07-09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08-23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10-28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12-19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李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12-30	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8）。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李国平	否	9	9	0	0	0	否	3
王旭斌	否	9	9	0	0	0	否	3
朱文秀	否	9	9	0	0	0	否	3
苏忠军	否	9	9	1	0	0	否	3
夏顶立	否	9	9	9	0	0	否	3
裘娟萍（离任）	是	5	5	4	0	0	否	3
陆竞红（离任）	是	5	5	4	0	0	否	3
曹健（离任）	是	5	5	5	0	0	否	3
肖作平	是	4	4	3	0	0	否	1
张灏	是	4	4	4	0	0	否	1
王根武	是	4	4	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主任：陆竞红（离任）、肖作平（现任），委员：曹健（离任）、王根武（现任）、李国平
提名委员会	主任：裘娟萍（离任）、张灏（现任），委员：陆竞红（离任）、肖作平（现任）李国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曹健（离任）、王根武（现任），委员：裘娟萍（离任）、张灏（现任）、朱文秀
战略委员会	李国平（主任）、朱文秀、王顺余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1-31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04-07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04-28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及会议审议的其他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08-22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会议审议的其他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10-26	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及会议审议的其他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2-05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04-07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综合考虑公司 2024 年度整体经营情况及行业薪酬水平，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四)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7-08	审议并通过《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12-30	审议并通过《关于审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2-04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审议通过该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04-07	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4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1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55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062
销售人员	211
技术人员	84
财务人员	21
行政人员	180
合计	1,55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
本科	110
专科	341
高中	215
中专	209
初中及以下	678
合计	1,55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守《劳动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结合行业及公司经营特点，遵循集中统一管理、收入与效益挂钩、薪酬管理市场化的薪酬理念，制订了员工薪酬政策，为不断提升公司员工工作积极性、培育和吸引优秀人才以及公司的长期稳定健康发展打下了基础。依据《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加班工资、绩效考核奖金、学历补贴、福利费、社保保障等组成。绩效考核奖金主要包括业务奖金、考勤奖、年终绩效奖金及其他奖金等。

业务奖金是指公司根据员工完成业务考核指标后享受的业务绩效，公司依据管理类、生产类、营销类、研发类等不同工种特性制定了贴合公司总体战略目标和员工岗位工作特点的考核指标，同时关注员工的成就感、责任感等内部报酬，让员工分享公司发展成果。年终绩效奖金则依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部门业绩、个人绩效综合确定。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逐步建立更完善的人才储备机制，人才培训和晋升机制。为公司发展注入强劲人才动力。为落实公司坚持以内部培养的用人理念，更好更快培养公司内部人员，以适应总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快速发展。紧扣公司的战略规划，助力完成 2025 年经营目标，在公司高层指示、岗位培训需求调

查、人力资源盘点等工作的基础上，结合公司人力资源现状与发展方向，2025年继续保持与健峰企管建立战略培训关系，与前程无忧同时建立培训合作关系，多渠道多层次完善培训体系，按季度培训计划安排人员培训，安排人员外训、内训（包含新员工入职培训、管理提升培训、业务技能操作培训等）与网课培训等。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6,208.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204,960.00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制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利润分配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合规，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充分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具体执行情况如下：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8日、2024年5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总股本为394,432,143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股份数6,945,462股，以387,486,681股为基数计算，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0元（含税），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93,743,340.5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清晰明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该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已于2024年6月实施完毕。

3、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3,803,666.91元，母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413,361,051.74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41,336,105.17元后，2024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372,024,946.57元，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477,422,685.95元，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4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以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上股本为基数测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93,743,787.00元（含税）。占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86.57%。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员工持股计划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5.00
每10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93,743,787.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3,803,666.91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86.57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93,743,787.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86.57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478,509,527.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478,509,527.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227,266,871.2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210.55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3,803,666.9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477,422,685.95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4-012
2024 年 5 月 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6,817,5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通过非交易过户至“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4-036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等有关部门的相关法律法规建设了内控管理体系，公司内控制度框架符合有关部门对内控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并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子公司按照公司制订的管理制度规范运作，对子公司财务、采购、生产经营、人事、工程建设等事项进行指导、管理和监督。为提高公司对子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定期召开全公司的管理层会议，及时跟踪了解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安全环保等重要事项，同时分析出现的问题，并提供解决问题方案。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对制度的执行进行现场检查，对检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2025年4月2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307.79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是乳饮料及其他饮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主要排污物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执行标准	超标情况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的分布情况	环保设施	处理方式	年处理能力	运行情况	处理效果
废水	COD、氨氮	集中排放	COD：25mg/L 氨氮：0.8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无	1	厂区西南角	污水处理站	调节池+厌氧+好氧+沉淀	4000t/d	正常	达标
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集中排放	二氧化硫： 3.0mg/m³、氮氧化物：3.0mg/m³、颗粒物：1.0 mg/m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无	2	厂区西北角	集中高空排放	收集到烟囱引入高空排放	–	正常	达标
噪声	工业噪声	-	昼间≤62dB（A）、夜间≤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无	-	–	隔墙、绿化	隔音降噪	–	正常	达标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拥有正常运行的环保设施，污染物排放情况达标，废水处理采用“厌氧+好氧+沉淀 ”处理工艺，废水处理设施全天候稳定运行；锅炉使用清洁能源天然气为原料，锅炉烟气经烟囱收集后高空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排放指标稳定达标。并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了环境在线监测系统，与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进行联网，实现了生态环境部门对企业排污数据的实时监控。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在生产基地建设、改建项目中严格执行环保制度，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规范设计、建造并配套相应的环保治理设备设施，项目竣工严格按照规定进行调试、验收监测，浙江李子园取得了《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含乳饮料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环保主管单位同意浙江李子园技改项目通过环境验收，可正式投入生产，并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33070314730958XR001U）。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环境保护法》《水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 了《李子园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金华市生态环境局金东分局备案（备案号 330703-2024-017-L），现行有效。公司建立健全了环境安全应急体系，确保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各项应急工作能够快速启动，避免和最大限度地减轻突发环境事件对环境造成的损失和危害。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依据排污许可证要求，公司对污水、废气、噪声等污染物制定了详细的监测方案，对各项污染物处理指标进行有效监测。同时委托具有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每年定期对公司排放污染物进行检测比对，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	类别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执行标准	超标情况	环保设施	处理方式	年处理能力	运行情况	处理效果
龙游李子园	废水	COD、氨氮	集中排放	COD：36.08mg/L 氨氮：0.5873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无	污水处理站	调节+厌氧+好氧 +沉淀	2000t/d	正常	达标
	噪声	工业噪声	–	昼间≤62dB（A） 夜间≤50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无	隔墙、绿化	隔音降噪	–	正常	达标
江西李子园	废水	COD、氨氮	集中排放	COD：45.832mg/L 氨氮：2.783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上高工业园区五里岭污水处理厂污水纳管标准》	无	污水处理站	调节+气浮+厌氧+好氧+沉淀	2000t/d	正常	达标
	噪声	工业噪声	–	昼间≤56dB（A） 夜间≤4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无	隔墙、绿化	隔音降噪	–	正常	达标
云南李子园	废水	COD、氨氮	集中排放	COD：24.66mg/L 氨氮：0.2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国祯环保陆良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污水纳管标准》	无	污水处理站	调节+气浮+厌氧+好氧+沉淀	2000t/d	正常	达标
	噪声	工业噪声	–	昼间≤57dB（A） 夜间≤46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无	隔墙、绿化	隔音降噪	–	正常	达标

鹤壁李子园	废水	PH 值、COD、氨氮、悬浮物	集中排放	PH:7.3、COD：101mg/L、悬浮物：51.3mg/L、氨氮 6.73mg/L	浚县中州水务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设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排放标准	无	污水处理站	格栅＋调节池＋生化池＋生化池＋二沉池＋消毒池	200t/h	正常	达标
	废气（有组织）	颗粒物、SO2、NOx、Vocs、	集中排放	颗粒物：1.9mg/m³、SO2：6.3mg/m³、NOx：24mg/m³ 、VOCS：7.68mg/m	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燃气锅炉排放标准及《河南省 2019 年度锅炉综合治理方案》，两者执行较严者。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45272-2015）表 5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排放浓度同时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限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排放建议限值	无	低氮燃烧器	活性炭吸附装置、低氮燃烧器+10m 高排气筒排放	-	正常	达标
	废气（无组织）	颗粒物、硫化氢、氨气、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0.18 mg/m³ 硫化氢：0.006 mg/m³ 氨气：0.06 mg/m³ 非甲烷总经：0.6 mg/m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GB16297-1996）表 2 排放限值要求及无组织排放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标准。《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排放建议限值	无	活性炭吸附方式	活性炭吸附方式在密闭设备和密封性良好的车间进行	-	正常	达标

	噪声	机械设备噪声	-	昼间≤5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无	隔墙、绿化	隔音降噪	–	正常	达标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每个生产基地的选址、设计时都充分考虑周边环境的保护，在建造过程中都力求减小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防治污染设施建设均符合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要求，在运营过程中加强对污染物排放每一环节的管理和监控，并按相关环保要求公示环保监测数据。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为响应低碳发展和可持续发展的时代需求，公司高度重视节能减排工作，制定规章制度，明确工作方向，鼓励全体员工积极参与节能减排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对节能减排效果明显的项目进行了在全公司范围内推广，具体采取措施及效果如下： 1、浙江李子园生产的230ml甜奶外包装取消标签与瓶盖。大大降低了包材的使用，减少碳排放。 2、云南李子园套标机收缩炉技改。通过变频器降低抽风机的运行频率从而减少蒸汽的出汽量。经过技改后一年节省蒸汽大概20吨。 3、龙游李子园淘汰老式空压机,更新了新式高压空压机，大大降低了空压机能耗、提高了工作效率。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ESG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436.21	
其中：资金（万元）	431.73	慈善总会
物资折款（万元）	4.48	饮料捐赠敬老院、残疾人之家等
惠及人数（人）	608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李子园公司在追求自身更快发展的同时，勇于承担企业应尽的社会责任，在企业发展之路上力求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并重，30年来一直热心慈善公益事业，充分彰显了民营企业的家国情怀和社会担当。李子园2024年民生保障工作情况：

1、积极开展扶残助残活动，2024年公司安置207名残疾人就业，残疾员工比例占13.29%左右，为残疾员工创造了一个温暖的大家庭；

2、自2020年成立了李子园公益基金以来，已累计向基金会捐赠了1,000万元，其中2024年共捐赠157.50万元，旨在为社会困难群体提供更多帮扶；

3、2024年3月，公司向金东区慈善总会澧浦分会捐赠120万元资金，用于支持当地新农村建设；5月向曹宅分会捐赠3万元；

4、2024年5月，公司捐助当地144名困难学生，每人600元共计86,400元，为困难家庭的儿童提供帮扶资助；

6、2024年5月，公司向云南省陆良县7所小学捐赠77,000元用于购买学生饮用水；11月向湖南省怀化县的困难儿童捐赠过冬羽绒服款项87,684.27元；

7、2024年，公司为三位患重病职工提供经济资助共计106,000元，减轻职工因患病造成的经济压力；

8、公司每年为考入重点中学、大学及研究生的职工子女发放助学金，关爱职工及其子女，关心下一代的成长。公司每年春节慰问走访困难职工，及时了解困难职工的所需并为他们提供帮扶。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备注1	备注1	2019年5月7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备注2	备注2	2019年5月7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备注3	备注3	2019年5月7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备注4	备注4	2019年5月7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备注5	备注5	2019年5月7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备注6	备注6	2019年5月7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备注7	备注7	2019年5月7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备注8	备注8	2019年5月7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备注9	备注9	2019年5月7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备注10	备注10	2023年6月16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备注11	备注11	2023年6月16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备注12	备注12	2023年6月16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誉诚瑞投资解散清算后，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取得公司股份的所有合伙人	备注13	备注13	2024年4月1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1：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本公司控股股东水滴泉投资、实际控制人李国平与王旭斌夫妇承诺

水滴泉投资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李国平、王旭斌夫妇作为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承诺如下：

“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的锁定期（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本人于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本人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

（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

（2）如发生本人/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本企业已经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本人/本企业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本人/本企业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本人/本企业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向单个转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

2、本公司股东千祥投资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合伙企业持有的上述股份。本合伙企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本合伙企业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本合伙企业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向单个转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

3、本公司股东茅台建信投资承诺

“本合伙企业在发行人刊登招股意向书之日前12个月内通过增资方式取得的股份，自该等股份完成工商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发行人的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合伙企业直接持有或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本合伙企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本合伙企业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本合伙企业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向单个转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

4、本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誉诚瑞投资承诺

誉诚瑞投资作为本公司股东和员工持股平台，承诺如下：

“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所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的锁定期（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合伙企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本合伙企业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本合伙企业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向单个转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

5、本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鑫创晟瑞投资承诺

鑫创晟瑞投资作为本公司股东和员工持股平台，承诺如下：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合伙企业持有的上述股份。本合伙企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本合伙企业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本合伙企业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向单个转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

6、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朱文秀、苏忠军、王顺余、许甫生、方建华、程伟忠、孙旭芬承诺

朱文秀、苏忠军、王顺余、许甫生、方建华、程伟忠、孙旭芬作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的锁定期（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本人于发行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本人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并将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向单个转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

7、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监事崔宏伟、郑宋友承诺

崔宏伟、郑宋友作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监事，承诺如下：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在本人于发行人担任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本人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并将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向单个转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

8、本公司董事、监事夏顶立、裘娟萍、曹健、陆竞红、汪雪浓承诺

夏项立、裘娟萍、曹健、陆竞红、汪雪浓作为非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承诺如下：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如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在本人于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如有）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在本人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如有）不得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并将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向单个转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

9、方爱芬、林小忠及朱颖霄等3名其他股东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如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上述股份。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并将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向单个转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

10、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旭斌近亲属王文斌承诺：

“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向单个转让方的转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发行人股东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持股的锁定、减持等承诺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备注 2：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承诺

1、发行人关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

（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已制定《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

（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争取尽早开工建设，确保早日建成投产，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未来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加大市场开发力度

公司将在现有市场营销网络的基础上完善并扩大经营业务布局，致力于为更多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公司将不断改进和完善技术及服务体系，扩大销售渠道和服务网络的覆盖面，凭借一流的技术和服务促进市场拓展，从而优化公司在市场的战略布局。对不同发展阶段、销售区域及销售渠道制定具有针对性的销售推广策略和返利补贴政策，同时加速全国市场开拓力度，提升产品铺市率，提高产品陈列辨识度。

（4）加强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执行公司的费用审批制度，加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的约束。同时，公司将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建立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挖掘公司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公司将继续坚持从战略高度重视人力资源的引进和培养，致力于持续优化组织结构、建立人才储备和完善激励机制，构筑部门沟通机制和人才内部流动机制，造就一支高素质的专业人才队伍，搭建李子园特有的“选、用、育、留”人才平台，促进高绩效工作和提升企业竞争力，奠定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石。

（5）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并制定了《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上述填补即期回报被摊薄的措施并不等同于对未来利润情况作出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如公司拟进行员工股权激励，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备注3：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关于锁定期满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公司控股股东水滴泉投资、实际控制人李国平和王旭斌夫妇，就锁定期满后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在锁定期满后，为继续支持公司发展及回报股东，原则上将继续持有公司股份；确有其他投资需求或急需资金周转，且采取其他渠道融资较难解决，确实需要减持公司股份时，在符合相关规定及承诺的前提下，将综合考虑二级市场股价的表现，减持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减持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

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公司上市后，在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履行公告义务；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承诺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减持计划，减持计划应当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三条规定的内容确定，并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若发生需向公司或投资者赔偿，且必须减持股份以进行赔偿的情形，在该等情况下发生的减持行为无需遵守本减持承诺；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公司股票的，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并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发行人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备注4：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相关事宜作出书面承诺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水滴泉投资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李国平与王旭斌夫妇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如在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三年内，出现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本人/本公司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下，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增持公司股份。

本人/本公司承诺于股价触及启动条件后的10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方案，同时将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公告，增持股票方案应当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票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本人/本公司同时承诺：

（1）每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

（2）连续12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如上述第1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

（3）通过增持获得的股份，在增持完成后12个月内不得转让。

第一阶段稳定股价措施可以单独或合并使用，具体由本人/本公司和公司协商确定。本人/本公司增持公司股票措施需在每次触及启动条件后的60天内实施完毕，且增持公司股票不得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如果在上述期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出现连续3个交易日均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人/本公司可停止回购/增持公司股票，并不受最低资金使用量的约束。

本人/本公司承诺促成公司在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稳定股价的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

如果按照上述规定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后，公司股票收盘价仍未连续三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者上述措施实施完毕后再次触发稳定股价的启动条件的，本人/本公司承诺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启动下一次稳定股价计划。

（1）如果本人/本公司未按约定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要求本人/本公司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承诺，限期内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本人/本公司支付的分红。

（2）公司董事拒不履行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且情节严重的，本人/本公司承诺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

（3）本人/本公司承诺就公司股票回购预案等稳定股价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2、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李国平和夏顶立作为非独立董事，王旭斌、朱文秀、苏忠军和王顺余作为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许甫生、方建华、程伟忠和孙旭芬作为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在触及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时，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确定的增持金额和增持期间，以自有资金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发行人股份，并保证增持实施完毕后，发行人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且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如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稳定股价预案》中的各项义务，本人同意：

（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2）自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发行人领取现金分红或领取薪酬，由发行人暂扣并代管，直至按稳定股价方案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

（3）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稳定股价方案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

（4）不得作为股权激励对象，或调整出已开始实施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名单。”

备注5：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水滴泉投资、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国平和王旭斌夫妇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控股股东水滴泉投资承诺

（1）本公司目前除持有李子园股份外，未直接或间接投资其它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亦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它与李子园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

（2）本公司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亦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业务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3）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李子园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李子园存在竞争的业务；

（4）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管理、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5）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持有李子园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给李子园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国平和王旭斌夫妇承诺

（1）本人目前除持有李子园股份外，未直接或间接投资其它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亦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它与李子园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

（2）本人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亦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业务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3）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李子园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李子园存在竞争的业务；

（4）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管理、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5）上述承诺在本人持有李子园或担任李子园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李子园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目前除持有李子园股份外（如有），未直接或间接投资其它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亦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它与李子园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

（2）本人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亦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业务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3）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李子园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李子园存在竞争的业务；

（4）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李子园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管理、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5）上述承诺在本人持有李子园股份或担任李子园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李子园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避免同业竞争相关事宜出具了书面承诺，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同业竞争情况”之“（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备注 6：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公司的控股股东水滴泉投资，实际控制人李国平、王旭斌夫妇，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千祥投资、茅台建信投资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控股股东水滴泉投资、千祥投资、茅台建信投资承诺

（1）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企业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李子园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本企业不会实施影响李子园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李子园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3）本企业将尽量避免与李子园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4）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李子园《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李子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5）本企业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调节李子园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李子园的经营决策来损害李子园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实际控制人李国平、王旭斌夫妇承诺

（1）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李子园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本人不会实施影响李子园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李子园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3）本人将尽量避免与李子园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4）本人将严格遵守李子园《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李子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5）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调节李子园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李子园的经营决策来损害李子园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自2016年1月1日起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任职或控制的企业与李子园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本人不会实施影响李子园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李子园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3）本人将尽量避免与李子园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4）本人将严格遵守李子园《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李子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5）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调节李子园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李子园的经营决策来损害李子园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备注7：关于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承诺

为规避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水滴泉投资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李国平、王旭斌夫妇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在与发行人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限制占用发行人的资金；

2、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不得要求发行人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各项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3、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严格控制以下列方式使用发行人的资金：

（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发行人的资金；

（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接受发行人提供委托贷款；

（3）接受发行人的委托进行投资活动；

（4）接受发行人开具的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5）接受发行人代为偿还债务；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4、若发行人因本次发行前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占用行为受到有关部门处罚的，由此导致的一切损失由本人/本企业承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相关事宜出具了书面承诺，具体情况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七、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之“（二）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备注 8：关于履行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义务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水滴泉投资及实际控制人李国平、王旭斌于 2019 年 5 月 7 日已作出承诺：

若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因本承诺函签署日前未能严格执行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文件等规定而被追缴相关费用或被处罚，相应损失由本人/本公司承担责任。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取得所在地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在本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开设住房公积金缴存账户，未有欠缴、行政处罚记录。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备注 9：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发行人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如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其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本公司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4）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人/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人/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如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其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本人/本企业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3、千祥投资、茅台建信投资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股东千祥投资、茅台建信投资承诺：

“本合伙企业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合伙企业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如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其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合伙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本合伙企业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人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如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其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本人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备注 10：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如果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7）、本人保证上述承诺是真实的意思表示，并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如果本人违反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接受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做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若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8）、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1）、本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保证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公司/本人保证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填补措施，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本公司/本人保证上述承诺是真实的意思表示，并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4）、本公司/本人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可转债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备注 11：关于认购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承诺函

1、持股 5%以上的股东水滴泉投资承诺：

（1）、本企业届时将根据本次发行时的市场情况、资金安排及《证券法》等相关规定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若认购成功，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股票及可转债交易的规定，自本企业认购本次可转债之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认购的本次可转债。

（2）、如本企业出现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情形，由此所得收益归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3）、本企业保证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

2、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李国平先生、王旭斌女士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本人或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届时将根据本次发行时的市场情况、资金安排及《证券法》等相关规定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若认购成功，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即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如本人或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出现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情形，由此所得收益归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3）、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

3、独立董事的承诺：

（1）、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发行，亦不通过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及他人账户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

（2）、本人放弃本次发行的认购系真实意思表示，若本人出现未能履行上述关于本次发行的承诺情况，由此所得收益归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备注 12：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控股股东水滴泉投资的承诺：

（1）、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企业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李子园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本企业不会实施影响李子园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李子园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3）、本企业将尽量避免与李子园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4）、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李子园《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李子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5)、本企业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调节李子园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李子园的经营决策来损害李子园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在本企业担任李子园控股股东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李子园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实际控制人李国平、王旭斌夫妇的承诺：

（1）、自2019年1月1日起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李子园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本人不会实施影响李子园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李子园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3）、本人将尽量避免与李子园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4）、本人将严格遵守李子园《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李子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5）、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调节李子园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李子园的经营决策来损害李子园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在本人担任李子园实际控制人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李子园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3、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自2019年1月1日起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任职或控制的企业与李子园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本人不会实施影响李子园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李子园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3）、本人将尽量避免与李子园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4）、本人将严格遵守李子园《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李子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5）、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调节李子园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李子园的经营决策来损害李子园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在本人担任李子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李子园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备注13：间接股东关于持股事项承诺函：

非交易过户的誉诚瑞投资全体合伙人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在誉诚瑞投资解散且承诺方通过非交易过户直接持有李子园股份后，承诺方将承继誉诚瑞投资在李子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全部承诺内容。誉诚瑞投资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由承诺方继续履行，直至全部承诺内容履行完毕；

（2）承诺方中的部分人员同时作为李子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将继续严格履行在李子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承诺，同时也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规范方面的其他规定；

（3）为保护上市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维护证券市场秩序和社会公共利益，在誉诚瑞投资解散并向承诺方完成非交易过户后，承诺方中的任何一方在减持李子园公司股份时，承诺遵守如下减持规则：

1）自承诺方因誉诚瑞投资解散并通过非交易过户而直接持有李子园公司股份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减持时，承诺方持有李子园公司的股份将合并计算，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

2）承诺方将确保承诺方的减持符合前项承诺，承诺方中的任何一方拟减持股份的，应提前 25 个交易日通知（通知方式包括书面、邮箱、短信及微信方式）其他人并与其他人友好协商，确保减持股份比例不违反本承诺的内容。若协商不成的，则承诺方各自享有减持额度按照承诺方各自届时持有李子园股份的内部比例对应计算；

3）在遵守并履行前述第 2）项承诺义务的前提下，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李子园公司履行书面报告义务，由李子园公司按照规定向交易所报告承诺方的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

4）承诺方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承诺方持股规范方面的其他规定；

5）如承诺方中的一方未履行本承诺函事项或履行行为不符合本承诺函事项的，则一方所获取的收益将归承诺方集体所有。若对承诺方中的其他主体或李子园公司造成损失的，则应全额赔偿承诺方中的其他主体以及李子园公司的全部损失，此外还应承担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规定的其他法律责任或后果。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之“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部分。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6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炼 周凌云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刘炼3年 周凌云2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4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4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5月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决定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8,390,766.8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1,400,000.00	61,400,000.00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00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	2021 年 2 月	77,554.80	69,072.30	69,072.30	0.00	66,138.23	0.00	95.75	0.00	7,386.54	10.69	16,434.57

发行股票	2日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3年6月28日	60,000.00	59,759.79	59,910.00	0.00	1,595.66	0.00	2.66	0.00	1,536.29	2.57	0.00
合计	/	137,554.80	128,832.09	128,982.30	0.00	67,733.89	0.00	/	0.00	8,922.83	/	16,434.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发行可转换债券资金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中已扣除支付的承销保荐费（不含税）90.00万元。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10.4 万吨含乳饮料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0,583.81	1,067.42	30,586.46	100.01	2021年8月	是	是	-	1,672.31	4,403.43	否	7,074.26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7万吨含乳饮料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4,979.66	-	14,727.01	98.31	2020年10月	是	是	-	4,263.66	15,699.74	否	307.1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10万吨食品饮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17,264.26	5,553.21	16,002.85	92.69	2024年11月	是	否	注1	256.66	256.66	否	1,531.2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创新中心项目	其他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6,244.57	765.91	4,821.91	77.22	2024年12月	是	否	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631.39
发行可转换债券	年产15万吨含乳饮料生产线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48,557.00	1,536.29	1,595.66	3.29	注3	否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发行可转换债券	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是	否	11,353.00	–	–	-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合计[注4]	/	/	/	/	128,982.30	8,922.83	67,733.89	/	/	/	/	/	/	/	/	6,469.73

注1：该项目原预计2023年建设完成并投入试生产。受到少部分设备安装及调试的时间较长的影响，该项目产线已于2024年11月正式投产，该项目已于2024年12月结项。

注2：该项目原预计2023年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项目实施中由于消防等相关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导致施工及装修方案重新修改，同时受机器设备采购、安装的影响，该项目已于2024年12月结项。

注3：该项目建设期为3.5年，分2期进行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建设期为2年，一期工程建成投产后，即开始二期工程的建设，项目二期工程建设期为1.5年，预计2027年建设完成。

注4：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为各项目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2024年2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年产10.4万吨含乳饮料生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7,074.26万元（实际节余募集资金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投入至募投项目“年产10万吨食品饮料生产线扩建项目”中使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全部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6,469.73万元（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4月8日	15,000	2024年4月8日	2024年8月22日	0	否
2024年8月23日	28,000	2024年8月23日	2025年8月22日	19,058.75	否

其他说明

2024年4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2024年8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8,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理财额度及授权生效，涵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及授权。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40,087,338	60.87	0	0	0	-240,087,338	-240,087,338	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40,087,338	60.87	0	0	0	-240,087,338	-240,087,338	0	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33,808,220	33.92	0	0	0	-133,808,220	-133,808,22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6,279,118	26.95	0	0	0	-106,279,118	-106,279,118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54,344,703	39.13	0	0	0	+240,088,333	+240,088,333	394,433,036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54,344,703	39.13	0	0	0	+240,088,333	+240,088,333	394,433,036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94,432,041	100.00	0	0	0	995	995	394,433,036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51 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 6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李子转债”，债券代码“111014”。根据有关规定和《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李子转债”自2023年12月28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51,000元“李子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2,636股，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可转债转股995股，总股本增加至394,433,036股。

2024年2月8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240,087,338股上市流通，导致公司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40,087,338股，减少有限售条件股份240,087,338股。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2月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摊薄即期回报事项，详见本报告“第二节、七、（二）主要财务指标”。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丽水水滴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6,431,760	126,431,760	0	0	首发限售36个月	2024/2/8
李国平	85,495,082	85,495,082	0	0	首发限售36个月	2024/2/8
王旭斌	20,784,036	20,784,036	0	0	首发限售36个月	2024/2/8
衢州市誉诚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76,460	7,376,460	0	0	首发限售36个月	2024/2/8
合计	240,087,338	240,087,338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						
李子转债	2023-6-20	100元/张	600万张	2023-07-13	600万张	2029-06-19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发行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债券期限为6年。根据公司与承销商协商确定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5%、

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到期赎回价为112元（含最后一期利息）。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6月28日， T+4 日） 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12月28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 年6月 19 日）止，初始转股价格为19.47元/股，预计可以转换的股份数量为3,081.66万股。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交所、登记公司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2024年5月6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李子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3日起由19.47元/股调整为18.9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时调整“李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有人民币51,000 元“李子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2,636股，占“李子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7%。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8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79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丽水水滴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127,094,760	32.2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国平	0	86,385,182	21.9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旭斌	4,242,420	25,026,456	6.3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茅台（贵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茅台（贵州）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9,024,328	2.29	0	无	0	其他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6,817,500	6,817,500	1.73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3,159,800	4,849,850	1.23	0	无	0	其他
浙江国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恬回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605,708	2,921,292	0.74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14,973	1,866,114	0.47	0	无	0	其他
朱文秀	-621,075	1,863,225	0.4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苏忠军	-395,000	1,592,440	0.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丽水水滴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7,094,760	人民币普通股	127,094,760
李国平	86,385,182	人民币普通股	86,385,182
王旭斌	25,026,456	人民币普通股	25,026,456
茅台（贵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茅台（贵州）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24,328	人民币普通股	9,024,328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6,817,500	人民币普通股	6,817,5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4,849,850	人民币普通股	4,849,850
浙江国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恬回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21,292	人民币普通股	2,921,29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66,114	人民币普通股	1,866,114
朱文秀	1,863,225	人民币普通股	1,863,225
苏忠军	1,592,440	人民币普通股	1,592,44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公司股份6,945,4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6%。 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未列入在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国平、王旭斌系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丽水水滴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李国平、王旭斌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丽水水滴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国平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24日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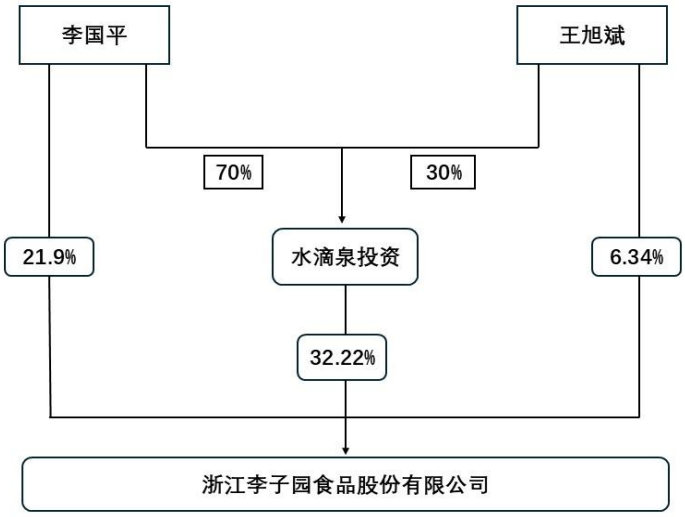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李国平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王旭斌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党支部书记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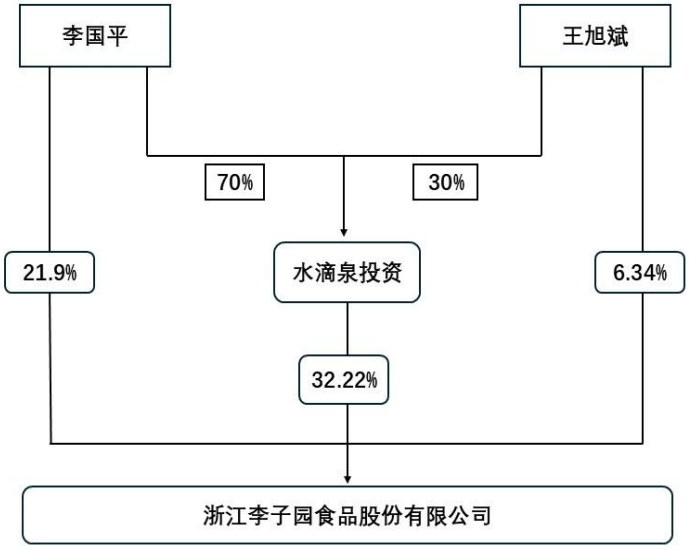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10-10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按照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 3 亿元，以回购价格上限 24.66 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1,216.55 万股，约占回购股份方案公告日总股本的

	3.08%；按照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 1.5 亿元，以回购价格上限 24.66 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608.27 万股，约占回购股份方案公告日总股本的 1.54%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拟回购期间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回购用途	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13,762,962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0 月 8 日，公司已完成回购，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3,762,962 股，其中 6,817,500 股已通过非交易方式过户至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6.02 元/股，最低价为 13.62 元/股，回购均价 15.21 元/股，累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09,383,478.77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166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6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60,000 万元，期限 6 年。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3%、第二年 0.5%、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1.8%、第六年 2.0%。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51 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 6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李子转债”，债券代码“111014”。

公司可转债转股的起止日期：自 2023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9 年 6 月 19 日。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李子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4,367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34,922,000	5.82
工银瑞信添丰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361,000	4.7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292,000	4.5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实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9,388,000	3.23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7,749,000	2.96
百年保险资管－宁波银行－百年资管星喜 1 号资产管理产品	16,663,000	2.78
太平洋资管－上海银行－太平洋卓越安享可转债资产管理产品	15,785,000	2.6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301,000	2.55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10,965,000	1.83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403,000	1.73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李子转债	599,968,000	19,000			599,949,000
合计	599,968,000	19,000			599,949,00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李子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19,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995
累计转股数（股）	2,636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07
尚未转股额（元）	599,949,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915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4-6-3	18.98 元/股	2024-5-28	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	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调整“李子转债”转股价格由19.47元/股调整为18.98元/股，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时调整“李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8.98 元/股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评级，确定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级，认为公司债券还本付息安全性很强。

公司经营情况稳定，现金流充裕，资产规模及盈利能力稳步增长，资产负债率保持合理水平，资信情况良好，公司将保持稳定、充裕的资金，为未来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偿付债券做出安排。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中汇会审[2025]6279号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李子园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浙江李子园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浙江李子园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销售收入确认	
浙江李子园公司主营业务为含乳饮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含乳饮料和其他饮料。浙江李子园公司2024年度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140,816.67万元，根据不同的业务类型，收入确认时点如下： （1）经销模式：在经客户签收确认、商品控制权转移至购货方时确认收入； （2）线上自营模式：以客户收到商品且本公司收到货款时确认收入； （3）线上超市代销模式：以收到代销结算清单时确认收入。 由于收入是浙江李子园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浙江李子园公司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 2. 获取主要销售合同，识别和检查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恰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分析性程序，判断报告期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是否出现异常波动； 4. 结合公司的返利政策，复核返利计提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5. 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发票、出库单、签收单、代销结算清单等； 6. 结合预收款项函证确认预收款项余额及销售收入金额； 7. 执行截止性测试，以确认销售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浙江李子园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浙江李子园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浙江李子园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浙江李子园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浙江李子园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浙江李子园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浙江李子园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

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浙江李子园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浙江李子园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炼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凌云

报告日期：2025年4月26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4,767,417.70	1,047,408,282.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676,170.25	20,44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93,211.17	435,472.4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387,653.36	14,165,679.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21,162.16	1,644,324.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6,838,923.88	191,225,670.3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8,606,773.72	207,908,805.26
其他流动资产		109,919,424.47	112,171,849.95
流动资产合计		1,150,110,736.71	1,595,400,084.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534,762.16	18,462,192.09
固定资产		975,494,985.19	919,330,484.39
在建工程		24,956,811.70	88,951,509.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86,150.75	951,555.32
无形资产		131,930,361.65	135,946,225.2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35,039.96	1,140,66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790,379.76	23,269,199.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3,898,979.31	275,124,007.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8,027,470.48	1,463,175,840.19
资产总计		2,988,138,207.19	3,058,575,925.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00,27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2,014,114.57	80,512,111.62
应付账款		173,918,885.60	255,346,418.71
预收款项		215,781.79	205,599.54
合同负债		58,664,506.38	51,502,052.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279,190.67	22,194,187.97
应交税费		45,882,472.93	40,419,524.17
其他应付款		109,658,181.23	50,795,837.03
其中：应付利息		1,594,384.81	956,661.31
应付股利		3,408,75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8,600.12	469,183.18
其他流动负债		43,195,064.90	1,602,973.59
流动负债合计		585,226,798.19	703,317,887.8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88,646,215.73	568,352,546.7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05,331.16	580,727.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6,360,438.81	80,603,827.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54,910.63	304,293.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2,966,896.33	649,841,395.12
负债合计		1,258,193,694.52	1,353,159,282.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4,433,036.00	394,432,041.00
其他权益工具		29,559,931.04	40,216,346.3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1,554,075.79	569,164,896.96
减：库存股		156,945,807.18	209,679,592.7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5,835,131.83	84,499,026.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15,508,145.19	826,783,923.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29,944,512.67	1,705,416,642.1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29,944,512.67	1,705,416,642.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88,138,207.19	3,058,575,925.11

公司负责人：李博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旭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红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7,913,997.58	934,248,125.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952,962.99	20,44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4,818,696.25	49,698,947.85
应收款项融资			5,370,000.00
预付款项		4,301,894.22	3,354,015.23
其他应收款		650,794,993.78	142,272,371.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4,086,437.25	36,651,949.9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857,750.00	52,269,166.71
其他流动资产		21,433,747.64	18,405,826.13
流动资产合计		1,378,160,479.71	1,262,710,403.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8,800,000.00	268,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322,721.19	6,531,860.30
固定资产		171,315,619.86	182,395,874.65
在建工程		22,611,901.12	15,323,169.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55,532.43	774,508.38
无形资产		39,958,595.85	44,329,055.7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35,039.96	1,140,66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80,740.82	5,623,069.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0,334,417.20	46,879,284.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5,414,568.43	571,397,488.63
资产总计		2,183,575,048.14	1,834,107,891.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320,749.21	10,484,100.00
应付账款		41,765,827.83	53,983,852.22
预收款项		500,098.97	322,004.79
合同负债		56,685,980.21	
应付职工薪酬		5,356,491.88	6,579,448.97
应交税费		3,793,286.71	7,681,447.41
其他应付款		60,691,038.97	3,437,499.48
其中：应付利息		1,594,384.81	956,661.31
应付股利		3,408,75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8,281.43	328,708.67
其他流动负债		7,369,177.43	
流动负债合计		195,850,932.64	82,817,061.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88,646,215.73	568,352,546.7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02,266.19	475,727.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12,820.21	4,385,131.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26,588.14	303,627.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9,387,890.27	573,517,032.37
负债合计		795,238,822.91	656,334,093.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4,433,036.00	394,432,041.00
其他权益工具		29,559,931.04	40,216,346.3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8,031,247.59	569,164,896.96
减：库存股		156,945,807.18	209,679,592.7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5,835,131.83	84,499,026.66
未分配利润		477,422,685.95	299,141,079.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88,336,225.23	1,177,773,798.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83,575,048.14	1,834,107,891.98

公司负责人：李博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旭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红娟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15,072,375.68	1,411,901,969.90
其中：营业收入		1,415,072,375.68	1,411,901,969.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81,576,920.84	1,151,816,655.58
其中：营业成本		862,005,362.85	905,786,736.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318,442.35	16,867,334.07
销售费用		201,355,748.78	168,191,528.40
管理费用		85,903,884.21	66,157,092.83
研发费用		19,622,844.72	19,336,684.09
财务费用		-3,629,362.07	-24,522,720.07
其中：利息费用		7,845,045.37	13,655,954.80
利息收入		11,656,761.44	38,391,958.88
加：其他收益		44,883,146.47	44,461,536.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85,557.74	1,152,301.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95,634.63	-84,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1,496.99	-77,120.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67,780.19	-261,153.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385.81	-1,045.4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2,693,902.31	305,275,832.96
加：营业外收入		955,909.96	1,219,988.91
减：营业外支出		6,824,298.36	2,639,813.3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6,825,513.91	303,856,008.51
减：所得税费用		63,021,847.00	66,896,098.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803,666.91	236,959,909.6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803,666.91	236,959,909.6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803,666.91	236,959,909.6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3,803,666.91	236,959,909.6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3,803,666.91	236,959,909.6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 元。
公司负责人：李博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旭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红娟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8,953,201.72	307,423,085.91
减：营业成本		202,280,600.28	228,184,470.01
税金及附加		3,659,166.33	2,633,017.97
销售费用		2,591,879.53	1,799,254.56
管理费用		38,992,350.72	30,915,042.80
研发费用		12,613,877.65	10,556,757.01
财务费用		-3,243,631.51	-11,193,531.29
其中：利息费用		6,240,007.42	11,993,667.33
利息收入		9,506,456.90	24,660,344.64
加：其他收益		14,853,578.05	25,784,245.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5,851,344.23	150,874,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962.99	-84,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247,524.26	-4,359,470.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385.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152.9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4,543,086.65	216,742,849.82
加：营业外收入		54,332.92	65,529.32
减：营业外支出		6,457,116.68	2,182,881.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8,140,302.89	214,625,497.30
减：所得税费用		-5,220,748.85	9,154,640.7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3,361,051.74	205,470,856.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3,361,051.74	205,470,856.5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3,361,051.74	205,470,856.5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博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旭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红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06,708,664.54	1,590,699,145.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33,000.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492,554.59	81,294,169.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6,934,219.38	1,671,993,314.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3,439,487.10	756,638,555.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3,483,941.96	180,576,299.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173,676.37	204,599,798.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428,168.10	116,311,758.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6,525,273.53	1,258,126,411.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408,945.85	413,866,903.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78,001.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017,370.67	105,703,069.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195,372.42	105,703,069.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763,827.92	201,226,375.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866,684.28	243,674,402.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2,630,512.20	444,900,778.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435,139.78	-339,197,709.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9,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4,670,000.00	210,2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5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210,000.00	809,3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4,940,000.00	8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6,042,679.58	92,304,332.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4,663.40	211,848,476.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857,342.98	389,152,809.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647,342.98	420,217,190.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1,673,536.91	494,886,384.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6,440,954.61	551,554,570.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4,767,417.70	1,046,440,954.61

公司负责人：李博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旭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红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2,090,083.30	240,867,082.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88,044.42	47,601,243.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378,127.72	288,468,326.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2,070,471.56	136,852,273.8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968,953.12	51,644,319.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673,209.12	24,335,490.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89,146.61	15,722,884.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401,780.41	228,554,96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976,347.31	59,913,357.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77,943.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15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4,813.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5,521,859.36	1,195,904,307.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6,924,616.97	1,345,904,307.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963,933.04	65,132,454.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400,000.00	35,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0,373,331.47	1,097,070,652.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0,737,264.51	1,197,603,106.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812,647.54	148,301,200.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9,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5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540,000.00	599,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5,556,979.46	91,022,4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9,781.24	211,548,870.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236,760.70	302,571,270.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696,760.70	296,528,729.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5,533,060.93	504,743,288.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3,447,058.51	428,703,770.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7,913,997.58	933,447,058.51

公司负责人：李博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旭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红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4,432,041.00			40,216,346.32	569,164,896.96	209,679,592.75			84,499,026.66		826,783,923.95		1,705,416,642.14		1,705,416,642.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4,432,041.00			40,216,346.32	569,164,896.96	209,679,592.75			84,499,026.66		826,783,923.95		1,705,416,642.14		1,705,416,642.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5.00			-10,656,415.28	-47,610,821.17	-52,733,785.57			41,336,105.17		-11,275,778.76		24,527,870.53		24,527,870.53
（一）综合收益											223,803,666.91		223,803,666.91		223,803,666.91

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5.00			-1,273.58	5,122,964.40								5,122,685.82		5,122,685.8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95.00			-1,273.58	19,209.06								18,930.48		18,930.48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103,755.34								5,103,755.34		5,103,755.34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336,105.17		-235,079,445.67		-193,743,340.50		-193,743,340.50
1．提取盈余公积									41,336,105.17		-41,336,105.1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3,743,340.50		-193,743,340.50		-193,743,340.5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0,655,141.70	-52,733,785.57	-52,733,785.57							-10,655,141.70		-10,655,141.70
四、本期	394,433,036.00			29,559,931.04	521,554,075.79	156,945,807.18			125,835,131.83		815,508,145.19		1,729,944,512.67		1,729,944,512.67

期末余额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3,408,000.00				660,156,477.93				63,951,941.00		701,393,499.99		1,728,909,918.92		1,728,909,918.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3,408,000.00				660,156,477.93				63,951,941.00		701,393,499.99		1,728,909,918.92		1,728,909,918.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024,041.00	0.00	0.00	40,216,346.32	-90,991,580.97	209,679,592.75	0.00	0.00	20,547,085.66	0.00	125,390,423.96	0.00	-23,493,276.78	0.00	-23,493,276.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6,959,909.62		236,959,909.62		236,959,909.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41.00	0.00	0.00	0.00	30,819.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2,460.03		32,460.0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1,641.00				30,819.03								32,460.03		32,460.03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47,085.66	0.00	-111,569,485.66	0.00	-91,022,400.00	0.00	-91,022,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547,085.66		-20,547,085.66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1,022,400.00		-91,022,400.00		-91,022,4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1,022,400.00	0.00	0.00	0.00	-91,022,4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1,022,400.00				-91,022,4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0,216,346.32		209,679,592.75							-169,463,246.43		-169,463,246.43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4,432,041.00	0.00	0.00	40,216,346.32	569,164,896.96	209,679,592.75	0.00	0.00	84,499,026.66	0.00	826,783,923.95	0.00	1,705,416,642.14	0.00	1,705,416,642.14

公司负责人：李博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旭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红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4,432,041.00	-	-	40,216,346.32	569,164,896.96	209,679,592.75			84,499,026.66	299,141,079.88	1,177,773,798.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4,432,041.00	-	-	40,216,346.32	569,164,896.96	209,679,592.75			84,499,026.66	299,141,079.88	1,177,773,798.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995.00			-10,656,415.28	-51,133,649.37	-52,733,785.57			41,336,105.17	178,281,606.07	210,562,427.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3,361,051.74	413,361,051.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5.00			-1,273.58	1,600,136.20						1,599,857.6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95.00			-1,273.58	19,209.06						18,930.48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80,927.14						1,580,927.14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336,105.17	-235,079,445.67	-193,743,340.50
1．提取盈余公积									41,336,105.17	-41,336,105.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3,743,340.50	-193,743,340.5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0,655,141.70	-52,733,785.57	-52,733,785.57					-10,655,141.7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4,433,036.00			29,559,931.04	518,031,247.59	156,945,807.18			125,835,131.83	477,422,685.95	1,388,336,225.23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3,408,000.00	0.00	0.00	0.00	660,156,477.93	0.00	0.00	0.00	63,951,941.00	205,239,708.95	1,232,756,127.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3,408,000.00	0.00	0.00	0.00	660,156,477.93	0.00	0.00	0.00	63,951,941.00	205,239,708.95	1,232,756,127.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024,041.00	0.00	0.00	40,216,346.32	-90,991,580.97	209,679,592.75	0.00	0.00	20,547,085.66	93,901,370.93	-54,982,329.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0	0	0	0	0	205,470,856.59	205,470,856.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41.00	0	0	0	30,819.03	0	0	0	0	0	32,460.0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641.00				30,819.03						32,460.03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547,085.66	-111,569,485.66	-91,022,4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0,547,085.66	-20,547,085.66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	-91,022,400.00	-91,022,4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1,022,400.00	0.00	0.00	0.00	-91,022,4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1,022,400.00				-91,022,4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40,216,346.32		209,679,592.75					-169,463,246.43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4,432,041.00	0.00	0.00	40,216,346.32	569,164,896.96	209,679,592.75	0.00	0.00	84,499,026.66	299,141,079.88	1,177,773,798.07

公司负责人：李博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旭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红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浙江李子园牛奶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李子园牛奶食品公司)、金华市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李子园食品公司)、金华市李子园牛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李子园牛奶公司），李子园牛奶食品公司以2016年7月31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本公司于2016年11月2日在金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70314730958XR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浙江金华。法定代表人：李博胜。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4,433,036.00元，总股本为394,433,036.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394,433,036.00股。公司股票于2021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总经理、监事会、董事长办公室和董事会秘书。公司下设审计部、投资部、品牌设计中心、市场管理部、营销中心、行政中心、财务中心、供应中心、对外合作中心、技术中心、品质管理中心、智能技术研究中心、生产中心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食品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为：食品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添加剂生产；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食品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添加剂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主要产品为含乳饮料和其他饮料。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5年4月26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34)、附注五(21)和附注五(26)等相关说明。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本期发生额 1,000.00 万元以上(含)/公司募投项目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

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

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或“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5．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

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所述的方法进行计量。

3)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或 2)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5)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本公司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政策。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工具处理：

1)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2)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3)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

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

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原材料	按类别划分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存货	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库存商品	按类别划分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	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存货	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发出商品	按类别划分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存货	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委托加工物资	按类别划分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存货	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自制半成品	按类别划分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存货	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

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

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1).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2).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10	5.00%	9.50%-11.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3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 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机器设备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运输工具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电子设备及其他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4．公司将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

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8-10
排污权	预计受益期限	4-5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2)具体标准

1）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及摊销、直接材料、委托开发费用和其他费用等。

2）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纳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或者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或者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的产品销售模式：经销模式、电商线上自营模式和线上超市代销模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所规定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并结合公司自身的业务特点确定了以下确认方法：（1）经销模式：在经客户签收确认、商品控制权转移至购货方时确认收入。（2）线上自营模式：以客户收到商品且本公司收到货款时确认收入。（3）线上超市代销模式：以收到代销结算清单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

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

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9．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本公司已对公司原有离退休人员、因公已故员工遗属及内退和下岗人员的福利计划确认为一项负债。该等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靠各种假设条件计算支付。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福利增长率和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鉴于该等计划的长期性，上述估计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10．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公允价值的披露”。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17号”)，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7号的相关规定。		0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6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18号”)，本公司自2024年12月6日起执行解释18号的相关规定。		0

其他说明：

(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解释17号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对于符合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企业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提前清偿，或者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偿，仍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对于附有契约条件的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在进行流动性划分时，应当区别以下情况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1)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2)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7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未受影响。

(2)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解释17号规定，企业在对现金流量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在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应当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企业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前收款的授信。在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企业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

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7号中“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的规定，并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3)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解释17号规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租赁准则”)第二十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租赁准则第二十三条至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而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除外)。

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7号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自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未受到影响。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解释18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不再计入“销售费用”科目。

本公司自2024年12月6日起执行解释18号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并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未受到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13%、9%等税率计缴。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等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金华市李子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
江西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
杭州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0
浙江宸浩贸易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的规定，企业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每月可退还的增值税具体限额，由县级以上税务机关根据纳税人所在区县（含县级市、旗，下同）适用的经省（含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下同）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 4 倍确定。

2.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就业单位城镇土地使用税等政策的通知》财税〔2010〕121 号第一条:对在一个纳税年度内月平均实际安置残疾人就业人数占单位在职职工总数的比例高于 25%（含 25%）且实际安置残疾人人数高于 10 人（含 10 人）的单位，可减征或免征该年度城镇土地使用税。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 2023 年第 14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0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通知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金华市李子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江西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规定，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0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景宁畲族自治县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复函》（浙政办函〔2015〕66 号），凡在景宁县注册的新办企业，自注册之日起 10 年，可对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实行减征或免征。浙江宸浩贸易有限公司满足民族地区优惠 10%，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622,329,365.87	1,045,634,257.61
其他货币资金	2,438,051.83	1,774,024.74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624,767,417.70	1,047,408,282.3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无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5,676,170.25	20,440,000.0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53,450,857.53		/
其他	62,225,312.72	20,440,000.00	/
合计	115,676,170.25	20,44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000,000.00 元系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营业部购入中邮理财鸿业远图封闭式 2024 年第 57 期（机构专属）人民币理财产品，截止 2024/12/31 该理财产品已产生 358,000.00 元理财收益。

2） 3,400,000.00 元系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金东支行购入工银理财·周周鑫添益固收类 7 天定开法人理财产品（浙江专享），截止 2024/12/31 该理财产品已产生 41,114.79 元理财收益。

3） 8,000,000.00 元系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营业部购入中邮理财恒利·鸿运日开 1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截止 2024/12/31 该理财产品已产生 143,848.20 元理财收益。

4） 20,000,000.00 元系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营业部购入光大理财“阳光金丰利乐享 117 期（机构专享）”，截止 2024/12/31 该理财产品已产生 10,000.00 元理财收益。

5） 10,000,000.00 元系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购入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400232），截止 2024/12/31 该理财产品已产生 272,349.73 元理财收益。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33,207.37	443,046.59

1 年以内小计	1,333,207.37	443,046.59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28,586.39
5 年以上	28,586.39	
合计	1,361,793.76	471,632.9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1,793.76	100.00	68,582.59	5.04	1,293,211.17	471,632.98	100.00	36,160.50	7.67	435,472.48
其中：										
账龄组合	1,361,793.76	100.00	68,582.59	5.04	1,293,211.17	471,632.98	100.00	36,160.50	7.67	435,472.48
合计	1,361,793.76	/	68,582.59	/	1,293,211.17	471,632.98	/	36,160.50	/	435,472.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33,207.37	39,996.20	3.00
5 年以上	28,586.39	28,586.39	100.00
合计	1,361,793.76	68,582.59	5.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160.50	32,422.09				68,582.59
合计	36,160.50	32,422.09				68,582.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70,066.07		870,066.07	63.89	26,101.98
第二名	377,002.88		377,002.88	27.68	11,310.09
第三名	55,239.49		55,239.49	4.06	1,657.18
第四名	28,586.39		28,586.39	2.10	28,586.39
第五名	8,919.40		8,919.40	0.65	267.58
合计	1,339,814.23		1,339,814.23	98.38	67,923.2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130,291.71	97.52	14,137,948.88	99.80
1 至 2 年	248,498.67	2.39	27,730.87	0.20
2 至 3 年	8,862.98	0.09		
3 年以上				
合计	10,387,653.36	100.00	14,165,679.75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454,286.38	14.00
第二名	1,280,733.51	12.33
第三名	1,160,667.43	11.17
第四名	915,654.40	8.81
第五名	600,000.00	5.78
合计	5,411,341.72	52.09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21,162.16	1,644,324.83
合计	2,621,162.16	1,644,324.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967,738.18	753,350.42
1 年以内小计	1,967,738.18	753,350.42

1 至 2 年	149,303.13	744,427.56
2 至 3 年	659,652.00	222,834.2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19,834.20	90,075.86
4 至 5 年	40,075.86	101,424.14
5 年以上	131,421.04	80,000.00
合计	3,168,024.41	1,992,112.1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506,652.65	1,454,565.13
应收暂付款	661,371.76	537,547.05
合计	3,168,024.41	1,992,112.1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47,787.35			347,787.3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7,397.24		131,677.66	199,074.9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15,184.59		131,677.66	546,862.25

各无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1,677.66				131,677.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7,787.35	67,397.24				415,184.59
合计	347,787.35	199,074.90				546,862.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00,000.00	18.94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18,000.00
第二名	312,999.76	9.88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10,229.98
第三名	300,000.00	9.47	押金保证金	2-3 年	60,000.00
第四名	231,500.00	7.31	押金保证金	5 年以上	121,584.83
第五名	140,000.00	4.42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4,200.00
合计	1,584,499.76	50.02	/	/	214,014.8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8,807,421.43	-	158,807,421.43	151,528,174.46		151,528,174.46
自制半成品	222,643.96	-	222,643.96	41,974.50		41,974.50
库存商品	21,731,539.24	693,298.31	21,038,240.93	36,183,426.80	261,153.93	35,922,272.87
发出商品	3,319,198.48	-	3,319,198.48	1,312,978.71		1,312,978.71
委托加工物资	3,451,419.08	-	3,451,419.08	2,420,269.76		2,420,269.76
合计	187,532,222.19	693,298.31	186,838,923.88	191,486,824.23	261,153.93	191,225,670.30

(2).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61,153.93	875,400.21		443,255.83		693,298.31
合计	261,153.93	875,400.21		443,255.83		693,298.3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产成品实现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库存商品	21,731,539.24	693,298.31	3.19	36,183,426.80	261,153.93	0.72
合计	21,731,539.24	693,298.31	3.19	36,183,426.80	261,153.93	0.72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计提、转回情况说明

类 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	98,606,773.72	207,908,805.26
合计	98,606,773.72	207,908,805.26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09,919,157.23	110,438,765.60
预缴企业所得税	267.24	1,733,084.35
合计	109,919,424.47	112,171,849.95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4、 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广东润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非交易性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2).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878,062.96	4,204,033.68	23,082,096.64
2.本期增加金额	91,313.78	9,701.92	101,015.70
（1）外购			
（2）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91,313.78	9,701.92	101,015.70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8,969,376.74	4,213,735.60	23,183,112.3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057,607.90	562,296.65	4,619,904.55
2.本期增加金额	940,030.87	88,414.76	1,028,445.63
（1）计提或摊销	897,818.45	84,114.37	981,932.82
（2）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2,212.42	4,300.39	46,512.8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997,638.77	650,711.41	5,648,350.1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971,737.97	3,563,024.19	17,534,762.16
2.期初账面价值	14,820,455.06	3,641,737.03	18,462,192.09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75,494,985.19	919,330,484.39
合计	975,494,985.19	919,330,484.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42,474,763.16	566,712,301.64	20,525,864.38	21,524,078.12	1,251,237,007.30
2. 本期增加金额	22,746,567.18	129,540,671.84	475,607.60	6,976,431.72	159,739,278.34
（1）购置		2,531,728.58	405,696.10	1,823,060.55	4,760,485.23
（2）在建工程转入	22,746,567.18	127,008,943.26	69,911.50	5,153,371.17	154,978,793.11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7,476,776.41	5,599,549.17	328,048.62	1,714,096.60	35,118,470.80
（1）处置或报废	20,137,816.41	5,599,549.17	328,048.62	1,714,096.60	27,779,510.80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91,313.78				91,313.78
（3）其他	7,247,646.22				7,247,646.22
4. 期末余额	637,744,553.93	690,653,424.31	20,673,423.36	26,786,413.24	1,375,857,814.8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8,226,706.29	193,218,197.98	6,123,479.54	14,151,154.45	331,719,538.26
2. 本期增加金额	30,836,081.66	54,049,589.40	2,192,123.36	2,385,384.40	89,463,178.82
（1）计提	30,836,081.66	54,049,589.40	2,192,123.36	2,385,384.40	89,463,178.82
3. 本期减少金额	15,248,493.02	4,471,458.72	200,135.50	1,479,164.82	21,399,252.06
（1）处置或报废	15,206,280.60	4,471,458.72	200,135.50	1,479,164.82	21,357,039.64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2,212.42				42,212.42
4. 期末余额	133,814,294.93	242,796,328.66	8,115,467.40	15,057,374.03	399,783,465.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6,984.65			186,984.65
2. 本期增加金额		392,379.98			392,379.98
（1）计提		392,379.98			392,379.98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579,364.63			579,364.6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3,930,259.00	447,277,731.02	12,557,955.96	11,729,039.21	975,494,985.19
2. 期初账面价值	524,248,056.87	373,307,119.01	14,402,384.84	7,372,923.67	919,330,484.39

其他减少系本年根据鹤壁李子园一期及二期厂房建设工程终审结果，调减原暂估厂房原值 7,247,646.22 元。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843,053.09	263,688.46	579,364.63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761,703.66
运输工具	32,779.98
电子设备及其他	689.66
合计	2,795,173.30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西李子园公司御膳锅生产线 2021 年闲置且公司无再生产计划，ZCF-6BP 杯装自动充填封口机闲置且暂无生产计划，故按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减值。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4,943,909.79	88,929,303.48
工程物资	12,901.91	22,206.31
合计	24,956,811.70	88,951,509.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鹤壁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	1,225,229.92		1,225,229.92	3,831,363.29		3,831,363.29
江西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二期）	-		-	52,507,702.40		52,507,702.40
龙游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二期）	1,062,389.38		1,062,389.38	17,267,068.60		17,267,068.60
浙江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科创大楼）	-		-	6,610,967.31		6,610,967.31
浙江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曹宅）	22,611,901.12		22,611,901.12	8,712,201.88		8,712,201.88
云南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	44,389.37		44,389.37	-		-
合计	24,943,909.79		24,943,909.79	88,929,303.48		88,929,303.48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鹤壁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	353,982,300.00	3,831,363.29	531,956.33	3,138,089.70		1,225,229.92	73.87	100.00				募集资金
江西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二期）	265,486,700.00	52,507,702.40	59,434,090.52	111,941,792.92		-	71.04	100.00				自筹+募集资金
龙游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二期）	247,787,600.00	17,267,068.60	4,721,833.62	20,926,512.84		1,062,389.38	71.36	71.36				自筹
浙江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科	132,743,400.00	6,610,967.31	7,538,994.71	14,149,962.02		-	97.42	100.00				自筹+募集资金

创大楼）												
浙江李子园公司在建工程及设备（曹宅）	429,708,000.00	8,712,201.88	18,722,134.87	4,822,435.63		22,611,901.12	6.70	6.70	4,018,266.75	4,018,266.75		自筹+募集资金
合计	1,429,708,000.00	88,929,303.48	90,949,010.05	154,978,793.11	-	24,899,520.42	/	/	4,018,266.75	4,018,266.75	/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工程物资

(1).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12,901.91	-	12,901.91	22,206.31	-	22,206.31
合计	12,901.91	-	12,901.91	22,206.31	-	22,206.31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工程物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09,903.37	1,709,903.37
2.本期增加金额	1,295,465.90	1,295,465.90
(1)租赁	1,295,465.90	1,295,465.90
3.本期减少金额	1,555,820.82	1,555,820.82
（1）摊销	1,555,820.82	1,555,820.82
4.期末余额	1,449,548.45	1,449,548.4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58,348.05	758,348.05
2.本期增加金额	468,356.85	468,356.85
(1)计提	468,356.85	468,356.85
3.本期减少金额	763,307.20	763,307.20
(1)处置	763,307.20	763,307.20

4.期末余额	463,397.70	463,397.7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86,150.75	986,150.75
2.期初账面价值	951,555.32	951,555.3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6、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排污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7,700,346.84	7,370,162.51	1,579,013.94	156,649,523.29
2.本期增加金额			36,360.00	36,360.00
(1)购置			36,360.00	36,360.00
3.本期减少金额	9,701.92			9,701.92
(1)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9,701.92			9,701.92
4.期末余额	147,690,644.92	7,370,162.51	1,615,373.94	156,676,181.3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554,618.92	4,128,555.51	1,020,123.66	20,703,298.09
2.本期增加金额	3,118,903.91	689,226.23	238,691.88	4,046,822.02
（1）计提	3,118,903.91	689,226.23	238,691.88	4,046,822.02
3.本期减少金额	4,300.39			4,300.39
(1)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300.39			4,300.39
4.期末余额	18,669,222.44	4,817,781.74	1,258,815.54	24,745,819.7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9,021,422.48	2,552,380.77	356,558.40	131,930,361.65
2.期初账面价值	132,145,727.92	3,241,607.00	558,890.28	135,946,225.2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27、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绿化景观	1,140,666.67	-	117,999.96	-	1,022,666.71
其他	-	486,781.60	74,408.35	-	412,373.25
合计	1,140,666.67	486,781.60	192,408.31	-	1,435,039.96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75,921.62	243,980.40	380,016.65	95,004.1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542,497.07	708,448.31	11,057,879.28	2,764,469.82
可抵扣亏损	3,293,726.47	494,058.97		
坏账准备	329,818.52	82,416.84	122,650.09	30,662.52
租赁负债	1,003,931.28	250,982.83	912,423.97	228,106.00
政府补助	76,360,438.81	19,090,109.71	80,603,827.72	20,150,956.93
员工持股计划费用	3,722,948.43	920,382.70		
合计	89,229,282.20	21,790,379.76	93,076,797.71	23,269,199.4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转债利息/在建工程	25,897,857.15	6,474,464.2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2,535,634.63	633,908.66	440,000.00	110,000.00
使用权资产	986,150.75	246,537.69	777,174.30	194,293.58
合计	29,419,642.53	7,354,910.63	1,217,174.30	304,293.5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65,851.10	1,191,298.38
可抵扣亏损	16,811,114.48	7,070,259.51
合计	19,276,965.58	8,261,557.8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7	2,510,325.63	2,510,325.63	
2028	4,559,933.88	4,559,933.88	
2029	9,740,854.97	-	
合计	16,811,114.48	7,070,259.5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6,117,532.63	-	6,117,532.63	27,008,999.85	-	27,008,999.85
预付工程款	5,153,366.41	-	5,153,366.41	756,530.25	-	756,530.25
大额存单	552,628,080.27	-	552,628,080.27	247,358,477.20	-	247,358,477.20
合计	563,898,979.31	-	563,898,979.31	275,124,007.30	-	275,124,007.30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00,000.00	800,000.00	其他	天猫旗舰店保证金50,000.00元，保函保证金750,000.00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5,749,023.72	65,749,023.72	质押	6,000.00 万元大额存单被质押，5,749,023.72元为未到期的应收利息	155,639,638.55	155,639,638.55	质押	1.40 亿元大额存单被质押，15,639,638.55元为未到期的应收利息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3,399,169.79	143,399,169.79	质押	1.40 亿元大额存单被质押，3,399,169.79元为未到期的应收利息	154,330,469.89	154,330,469.89	质押	1.5 亿元大额存单被质押，4,330,469.89元为未到期的应收利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450,857.53	53,450,857.53	质押	51,740,535.62元债券被质押，1,710,321.91元为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262,599,051.04	262,599,051.04	/	/	310,770,108.44	310,770,108.44	/	/

其他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通过中信建投开展“债 E 通”债券投资交易而被质押债券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53,450,857.53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用于银行承兑汇票情况(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物类型	质押票据金额	出票日期	票据到期日	质押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浙江李子园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曹宅支行	定期存单	7,563.48	2024/7/3~2024/12/9	2025/1/3~2025/6/9	3,000.00	2025/5/6
浙江龙游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定期存单	705.85	2024/8/2~2024/11/22	2025/2/2~2025/5/22	-	-

32、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0,000.00	140,270,000.00
质押+信用借款	-	6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200,27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2,014,114.57	80,512,111.62
合计	102,014,114.57	80,512,111.6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0,570,862.41	177,586,298.04
1-2 年	5,039,113.82	56,753,801.06
2-3 年	19,776,503.41	19,943,306.29
3 年以上	8,532,405.96	1,063,013.32
合计	173,918,885.60	255,346,418.7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杭州瑞东机械有限公司	20,606,528.30	设备工程款，按照合同约定付款
浙江中鹏建设有限公司	13,630,451.68	建筑工程款，按照合同约定付款
合计	34,236,979.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15,781.79	205,599.54
合计	215,781.79	205,599.5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8,664,506.38	51,502,052.04
合计	58,664,506.38	51,502,052.0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765,739.05	155,916,387.47	156,103,095.63	20,579,030.8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28,448.92	13,658,917.94	14,387,207.08	700,159.78
三、辞退福利		2,898,717.86	2,898,717.8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2,194,187.97	172,474,023.27	173,389,020.57	21,279,190.6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343,767.02	136,331,570.79	136,772,847.12	17,902,490.69
二、职工福利费	3,190.00	7,344,201.37	7,344,201.37	3,190.00
三、社会保险费	511,371.73	7,281,231.06	7,399,082.68	393,520.1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1,363.66	6,271,387.93	6,341,886.46	350,865.13
工伤保险费	90,008.07	708,143.93	755,497.02	42,654.98
生育保险费	-	301,699.20	301,699.20	-
四、住房公积金	114,572.00	2,772,695.00	2,767,992.00	119,27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92,838.30	2,186,689.25	1,818,972.46	2,160,555.09
合计	20,765,739.05	155,916,387.47	156,103,095.63	20,579,030.8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79,184.24	13,186,181.10	13,887,791.34	677,574.00
2、失业保险费	49,264.68	472,736.84	499,415.74	22,585.78

合计	1,428,448.92	13,658,917.94	14,387,207.08	700,159.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019,568.56	5,340,788.58
企业所得税	32,174,513.65	29,945,338.34
个人所得税	224,396.37	287,329.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1,881.91	260,786.10
资源税	21,436.00	37,732.00
房产税	3,587,850.17	2,173,353.24
印花税	429,121.82	417,639.03
土地使用税	1,710,193.60	1,679,258.90
教育费附加	205,661.58	155,951.97
地方教育附加	137,107.72	103,967.78
环保税	10,741.55	17,379.11
合计	45,882,472.93	40,419,524.17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594,384.81	956,661.31
应付股利	3,408,750.00	
其他应付款	104,655,046.42	49,839,175.72
合计	109,658,181.23	50,795,837.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1,594,384.81	956,661.31
合计	1,594,384.81	956,661.31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股利	3,408,750.00	
合计	3,408,75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1,131,250.00	-
押金保证金	35,854,760.00	31,997,410.00
应付暂收款	17,669,036.42	17,841,765.72
合计	104,655,046.42	49,839,175.7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丰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浙江龙游中北实业有限公司	16,000,000.00	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扶助资金
合计	17,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项性质或内容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元）	款项性质或内容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1,131,25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尚未解禁
浙江龙游中北实业有限公司	16,000,000.00	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扶助资金[注]
浙江中鹏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丰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小 计	70,131,250.00	

[注]浙江省龙游县人民政府与浙江龙游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游李子园公司”）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书”），本着平等互利、诚信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奖励龙游李子园公司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协议书约定，若龙游李子园未能达到承诺条件（二期项目在约定期限内建成投产，固定资产实际投资额至少达到省定最低投资强度 (140 万/亩）要求，且供地后（土地摘牌之日起）5 年内当年亩均税收达到 20 万元及以上），则须退还补助资金。龙游李子园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和 12 月分别收到浙江龙游中北实业有限公司代付的建设补助资金 800.00 万元和 8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满足协议书约定的要求。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8,600.12	469,183.18
合计	398,600.12	469,183.18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销项税	1,322,064.90	1,602,973.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1,873,000.00	
合计	43,195,064.90	1,602,973.5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面值	599,949,000.00	599,968,000.00
利息调整	-11,302,784.27	-31,615,453.29
合 计	588,646,215.73	568,352,546.71

(2).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可转换债券	100.00		2023/6/20	6年	600,000,000.00	568,352,546.71		1,594,384.99	20,312,084.04	18,415.02	588,646,215.73	
合计	/	/	/	/	600,000,000.00	568,352,546.71		1,594,384.99	20,312,084.04	18,415.02	588,646,215.73	/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转股条件	转股时间
可转换公司债券	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6月28日， T+4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2023年12月28日-2029年6月19日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 年 6 月 28 日，T+4 日） 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 年 12 月 28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 年 6 月 19 日）止，初始转股价格为 19.47 元/股。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

根据《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在“李子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对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综上，公司将“李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9.47 元/股调整为 18.98 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的生效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3 日。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交所、登记公司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有人民币 51,000 元“李子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 2,636 股，占“李子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7%。公司本期股本增加 995.00 元，资本公积增加 19,209.06 元。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 年	417,951.33	414,313.19
2-3 年	149,439.40	166,413.92
3-4 年	34,952.26	-
4-5 年	2,988.17	-
合计	605,331.16	580,727.11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0,603,827.72	1,576,605.69	5,819,994.60	76,360,438.81	
合计	80,603,827.72	1,576,605.69	5,819,994.60	76,360,438.8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附注“政府补助”之说明。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94,432,041.00				995.00	995.00	394,433,036.00

其他说明：
其他增加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应付债券”之说明。

54、 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6,00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其权益部分账面价值为40,218,491.31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有 51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权益部分账面价值对应减少 3,418.57 元。

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票面本金和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进行税前扣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二十二条规定，“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应当计入所有者权益”，因此递延所得税负债直接借记入其他权益工具的账面金额，其他权益工具账面价值对应减少 10,655,141.70 元。转股时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入资本公积。

综上，其他权益工具期末账面价值为 29,559,931.04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69,164,896.96	19,209.06	52,733,785.57	516,450,320.45
其他资本公积	-	5,103,755.34	-	5,103,755.34
合计	569,164,896.96	5,122,964.40	52,733,785.57	521,554,075.7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资本公积本期减少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股份支付”之说明。

（2）资本公积本期增加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应付债券”、“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权益工具”、“股份支付”之说明。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公司股份	209,679,592.75	-	103,865,035.57	105,814,557.18
限制性股票	-	51,131,250.00	-	51,131,250.00
合 计	209,679,592.75	51,131,250.00	103,865,035.57	156,945,807.1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本期变动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股份支付”之说明。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4,499,026.66	41,336,105.17	-	125,835,131.83
合计	84,499,026.66	41,336,105.17	-	125,835,131.8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26,783,923.95	701,393,499.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26,783,923.95	701,393,499.9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3,803,666.91	236,959,909.6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336,105.17	20,547,085.66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3,743,340.50	91,022,4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15,508,145.19	826,783,923.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08,166,711.48	859,050,105.57	1,404,362,252.51	901,859,993.84
其他业务	6,905,664.20	2,955,257.28	7,539,717.39	3,926,742.42
合计	1,415,072,375.68	862,005,362.85	1,411,901,969.90	905,786,736.26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含乳饮料	1,354,075,620.92	814,751,356.90
乳味风味饮料	11,124,710.32	10,698,757.07
复合蛋白饮料	6,387,913.91	6,083,192.25
其他	36,578,466.33	27,516,799.35
合 计	1,408,166,711.48	859,050,105.5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地区	698,387,289.26	414,786,068.86
西南地区	276,031,758.50	173,729,076.16
华中地区	237,691,157.78	144,049,190.66
华南地区	80,541,810.24	53,540,219.67
电商销售	76,497,022.50	46,539,074.02
华北地区	22,949,747.70	14,494,990.25
西北地区	9,100,144.64	6,570,198.66
东北地区	6,967,780.86	5,341,287.29
合计	1,408,166,711.48	859,050,105.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总额	89,859,024.94	6.35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5,705,241.73	3,476,621.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20,167.76	4,648,638.92
土地使用税	2,360,987.47	2,330,053.20
教育费附加	1,897,289.63	2,785,355.11
印花税	1,704,470.16	1,553,563.29
地方教育附加	1,264,859.97	1,856,903.16
资源税	110,666.00	146,000.40
环境保护税	46,428.51	56,547.46
车船税	8,331.12	13,651.12
合计	16,318,442.35	16,867,334.07

其他说明：

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税项”之说明。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101,534,508.19	70,173,980.04
职工薪酬	54,012,187.92	55,554,874.99
销售服务费	13,253,069.27	12,410,129.73
运杂装卸费	12,395,438.35	10,916,713.25
差旅费	9,550,737.85	10,584,817.79
促销品	4,985,941.62	4,781,098.09
持股计划分摊费用	3,290,906.68	-
业务招待费	920,452.24	966,429.99
折旧和摊销	868,817.64	438,131.57
办公费	403,715.13	2,188,922.77
其他	139,973.89	176,430.18
合计	201,355,748.78	168,191,528.40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和摊销	35,999,313.79	22,299,053.07
职工薪酬	29,143,435.01	26,753,026.05
办公费	6,918,414.42	4,432,976.99
聘请中介机构费	4,291,065.03	3,457,520.85
业务招待费	2,112,449.35	4,375,107.79
差旅费	1,129,374.78	1,128,210.78
持股计划分摊费用	1,077,131.27	-
报损费	883,839.03	419,456.03

劳务费	652,943.12	634,759.32
其他	3,695,918.41	2,656,981.95
合计	85,903,884.21	66,157,092.83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380,473.75	7,515,570.71
直接材料	3,854,669.02	5,170,435.90
折旧与摊销	1,651,991.56	3,562,906.36
委托开发费用	5,077,948.24	2,585,436.90
其他	1,307,802.21	502,334.22
员工持股计划费用	349,959.94	
合计	19,622,844.72	19,336,684.09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7,845,045.37	13,655,954.80
利息收入	11,656,761.44	38,391,958.88
手续费支出	182,354.00	213,284.01
合计	-3,629,362.07	-24,522,720.07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4,761,261.60	44,287,478.93
个税手续费返还	121,884.87	174,057.92
合计	44,883,146.47	44,461,536.85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933,261.58	1,152,301.89
存单投资收益	12,752,296.16	
合计	13,685,557.74	1,152,301.89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95,634.63	-84,0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95,634.63	-84,000.00
合计	2,095,634.63	-84,000.00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2,422.09	1,978.3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9,074.90	-79,099.06
合计	-231,496.99	-77,120.68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75,400.21	-261,153.93
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92,379.98	
合计	-1,267,780.19	-261,153.93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33,385.81	-1,045.49
其中：固定资产	14,153.81	
使用权资产	19,232.00	-1,045.49
合计	33,385.81	-1,045.49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816,114.06	1,072,333.66	816,114.06
其他	109,161.33	138,485.75	109,161.33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30,634.57		30,634.57
盘盈利得		9,169.50	
合计	955,909.96	1,219,988.91	955,909.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491,663.75	2,103,512.48	1,491,663.75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5,143,978.27	89,201.84	5,143,978.27
赔偿金、违约金	83,051.77	102,489.89	83,051.77
其他	7,830.30	18,345.40	7,830.30
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4,017.87		4,017.87
税收滞纳金	93,756.40	326,263.75	93,756.40
合计	6,824,298.36	2,639,813.36	6,824,298.36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147,005.40	65,385,649.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25,158.40	1,510,449.26
合计	63,021,847.00	66,896,098.89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6,825,513.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1,706,378.4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40,915.3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0.1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469,336.4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54,687.8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59,772.43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4,167,764.72
残疾人加计扣除的影响	-3,102,805.99
其他	
所得税费用	63,021,847.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3,959,310.83	11,006,463.60
政府补助	40,517,872.69	43,430,018.20
利息收入	22,918,210.81	25,472,810.05
其他	1,097,160.26	1,384,877.33
合计	78,492,554.59	81,294,169.1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付现支出	156,156,058.87	107,384,993.24
往来款	11,485,633.96	6,162,869.42
其他	1,786,475.27	2,763,895.53
合计	169,428,168.10	116,311,758.1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及收益	20,943,567.77	31,169,000.00
大额存单	230,073,802.90	74,534,069.31
合计	251,017,370.67	105,703,069.31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81,400,000.00	20,000,000.00
大额存单	411,588,842.47	223,674,402.78
“债E通”债券投资交易	9,877,841.81	-
合计	502,866,684.28	243,674,402.78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及收益	20,943,567.77	31,169,000.00
大额存单	230,073,802.90	74,534,069.31
合计	251,017,370.67	105,703,069.3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81,400,000.00	20,000,000.00
大额存单	411,588,842.47	223,674,402.78
“债E通”债券投资交易	9,877,841.81	-
合计	502,866,684.28	243,674,402.7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	51,131,250.00	
收到退回的限制性股票股利	3,408,750.00	
收回质押的定期存款	4,250,000.00	
收到受限货币资金	750,000.00	
合 计	59,54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质押的定期存款	4,250,000.00	-
支付的租赁押金及租金	624,663.40	666,808.73
支付的发行费用	-	1,502,075.47
股份回购	-	209,679,592.75
合计	4,874,663.40	211,848,476.9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00,270,000.00	114,670,000.00	-	284,940,000.00	-	30,000,000.00

租赁负债	1,049,910.29	-	578,684.39	624,663.40	-	1,003,931.28
应付债券	568,352,546.71	-	20,293,669.02	-	-	588,646,215.73
其他应付款	956,661.31	54,540,000.00	196,180,953.00	195,543,229.50		56,134,384.81
其他流动负债	-	-	41,873,000.00	-	-	41,873,000.00
合计	770,629,118.31	169,210,000.00	258,926,306.41	481,107,892.90	-	717,657,531.82

(4).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3,803,666.91	236,959,909.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67,780.19	261,153.93
信用减值损失	231,496.99	77,120.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0,360,997.27	75,938,785.91
使用权资产摊销	468,356.85	821,190.93
无形资产摊销	4,000,401.95	3,259,392.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2,408.31	39,33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385.81	1,045.4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43,978.27	89,201.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95,634.63	84,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75,074.08	13,292,402.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85,557.74	-1,152,301.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8,819.67	1,385,805.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03,978.07	124,643.9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11,346.21	97,818,269.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75,828.23	-117,375,094.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775,462.85	103,192,905.09
其他	841,884.32	-950,860.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408,945.85	413,866,903.1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18,930.48	32,460.03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1,295,465.90	1,170,464.73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4,767,417.70	1,046,440,954.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46,440,954.61	551,554,570.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1,673,536.91	494,886,384.27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24,767,417.70	1,046,440,954.61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22,329,365.87	1,045,517,997.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438,051.83	922,957.2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4,767,417.70	1,046,440,954.6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天猫旗舰店保证金		50,000.00	使用受限
保函保证金		750,000.00	使用受限
未到期应收利息		167,327.74	尚未收到
合计		967,327.7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1)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52,267.72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1,444,235.02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2,084,687.9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2,510,500.11	
设备	1,061,946.96	
合计	3,572,447.0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3,365,490.19	3,913,836.88
第二年	8,750.00	3,239,790.19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3,374,240.19	7,153,627.07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380,473.75	7,515,570.71
委托开发费用	5,077,948.24	2,585,436.90
直接材料	3,854,669.02	5,170,435.90
折旧与摊销	1,651,991.56	3,562,906.36
其他	1,307,802.21	502,334.22
员工持股计划费用	349,959.94	-
合计	19,622,844.72	19,336,684.0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9,622,844.72	19,336,684.09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指通过新设、派生分立等非合并收购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24年8月，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浙江宸浩贸易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李子园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	1,000.00	浙江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金华市李子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浙江	1,000.00	浙江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江西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江西	5,000.00	江西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浙江龙游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浙江	6,000.00	浙江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鹤壁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河南	6,000.00	河南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云南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云南	8,000.00	云南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杭州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1,000.00	浙江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江西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	500.00	江西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浙江宸浩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	1,000.00	浙江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股权投资情况。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0,603,827.72	1,576,605.69	-	5,819,994.60	-	76,360,438.8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0,603,827.72	1,576,605.69	-	5,819,994.60	-	76,360,438.81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5,819,994.60	5,145,864.73
与收益相关	38,941,267.00	39,141,614.20
合计	44,761,261.60	44,287,478.93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

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1)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2)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3)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4)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5)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6)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GDP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	-	-	30,000,000.00
应付票据	102,014,114.57	-	-	-	102,014,114.57
应付账款	173,918,885.60	-	-	-	173,918,885.60
其他应付款	93,658,181.23	-	-	16,000,000.00	109,658,181.23
其他流动负债	41,873,000.00	-	-	-	41,873,000.00
应付债券	2,999,745.00	5,999,490.00	8,999,235.00	682,741,962.00	700,740,432.00
租赁负债	436,099.56	436,099.56	152,695.71	39,000.00	1,063,894.83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444,900,025.96	6,435,589.56	9,151,930.71	698,780,962.00	1,159,268,508.23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200,270,000.00	-	-	-	200,270,000.00
应付票据	80,512,111.62	-	-	-	80,512,111.62
应付账款	255,346,418.71	-	-	-	255,346,418.71
其他应付款	34,795,837.03	-	-	16,000,000.00	50,795,837.03
应付债券	1,799,904.00	2,999,840.00	5,999,680.00	691,763,104.00	702,562,528.00
租赁负债	502,382.71	391,196.04	97,799.01	-	991,377.76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573,226,654.07	3,391,036.04	6,097,479.01	707,763,104.00	1,290,478,273.12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

额有所不同。

4．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42.11%(2023 年 12 月 31 日：44.24%)。

2、 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676,170.25		115,676,170.2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5,676,170.25		115,676,170.25
（1）债务工具投资		53,450,857.53		53,450,857.53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62,225,312.72		62,225,312.7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5,676,170.25		115,676,170.25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和债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同类型工具的市场报价。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年末交易对方提供的权益通知书中记录的权益价值等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丽水水滴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祥龙路162号309室（丽景民族工业园）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1,000.00	32.22	32.2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李国平、王旭斌夫妇，李国平直接持有本公司21.9011%的股份，李国平通过丽水水滴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2.5555%的股份，王旭斌直接持有本公司6.3449%的股份，王旭斌通过丽水水滴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9.6666%的股份，李国平、王旭斌夫妇合计持有本公司60.4682%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国平、王旭斌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金华市大生商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旭斌姊妹控制之公司
武义县哲晨副食品经营部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方建华兄弟控制之企业
金华市皓曦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方建华兄弟之配偶控制之企业
磐安县秀香副食批发部	本公司副董事长朱文秀配偶之兄弟控制之企业
肖作平	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灏	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根武	本公司独立董事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金华市大生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4,340.00		否	68,208.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华市皓曦商贸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248,272.88	7,811,211.07
磐安县秀香副食批发部	出售商品	1,792,002.24	2,763,706.99
合计		9,040,275.12	10,574,918.0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金华市皓曦商贸有限公司与武义县哲晨副食品经营部受同一实控人控制，故合并披露。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金华市大生商贸有限公司	房屋	2,140.67	12,844.0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49.17	696.37

(8).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应付账款			
	金华市大生商贸有限公司	39,000.00	68,208.00
(2)预收款项			

	金华市大生商贸有限公司	-	2,140.67
(3)其他应付款			
	金华市大生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磐安县秀香副食批发部	30,000.00	30,000.00
	金华市皓曦商贸有限公司	151,000.00	125,000.00
	肖作平	4,200.00	-
	张灏	4,200.00	-
	王根武	4,200.00	-

注：金华市皓曦商贸有限公司与武义县哲晨副食品经营部受同一实控人控制，故合并披露。

(3).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元）	期初数（元）
磐安县秀香副食批发部	19,659.18	21,222.97
金华市皓曦商贸有限公司[注]	159,869.93	276,922.14

[注]金华市皓曦商贸有限公司与武义县哲晨副食品经营部受同一实控人控制，故合并披露。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4,360,500.00	22,369,365.00					2,616,300.00	13,421,619.00
管理人员	1,417,000.00	7,269,210.00					850,200.00	4,361,526.00
车间管理人员	249,000.00	1,277,370.00					149,400.00	766,422.00
生产人员	194,000.00	995,220.00					116,400.00	597,132.00
研发人员	597,000.00	3,062,610.00					358,200.00	1,837,566.00
合计	6,817,500.00	34,973,775.00					4,090,500.00	20,984,265.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销售人员			7.5 元/股	16 个月
管理人员			7.5 元/股	16 个月
车间管理人员			7.5 元/股	16 个月
生产人员			7.5 元/股	16 个月
研发人员			7.5 元/股	16 个月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以授予日 A 股股票收盘价作为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限制性股票按照授予日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计算授予日股票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归属期的业绩考核条件及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103,755.34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3,290,906.68	
管理人员	1,077,131.27	
车间管理人员	148,615.63	
生产人员	237,141.82	
研发人员	349,959.94	
合 计	5,103,755.34	

其他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5,103,755.34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439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实施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及承销工作，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87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0.04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7,554.8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8,482.5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69,072.3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到位。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66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 60,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应募集资金人民币 60,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不含税）90.00 万元，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为人民币 59,910.00 万元。另扣除剩余发行费用（不含税）150.21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9,759.7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到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投资金额（万元）
年产 10.4 万吨含乳饮料生产项目	30,583.81	30,586.46
年产 7 万吨含乳饮料生产项目	14,979.66	14,727.01
年产 10 万吨食品饮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17,264.26	16,002.85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创新中心项目	6,244.57	4,821.91
年产 15 万吨含乳饮料生产线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	48,557.00	1,595.66
补充流动资金	11,353.00	-
合 计	128,982.30	67,733.89

3．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及财务影响

项 目	期末数（元）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436,099.56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436,099.56

项　目	期末数（元）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152,695.71
以后年度	39,000.00
合　计	1,063,894.83

4．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开具承兑汇票或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质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质权人	质物类型	质押票据金额	出票日期	票据到期日	质押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浙江李子园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曹宅支行	定期存单	7,563.48	2024/7/3~2024/12/9	2025/1/3~2025/6/9	3,000.00	2025/5/6
浙江龙游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定期存单	705.85	2024/8/2~2024/11/22	2025/2/2~2025/5/22	-	-

2、 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93,743,787.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93,743,787.0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可转换金融工具

李子园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发行 6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债券期限为 6 年。根据公司与承销商协商确定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3%、第二年 0.5%、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1.8%、第六年 2.0%，到期赎回价为 112 元（含最后一期利息）。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 年 6 月 28 日，T+4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 年 12 月 28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 年 6 月 19 日）止，初始转股价格为 19.47 元/股。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

根据《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在“李子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对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综上，公司将“李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9.47 元/股调整为 18.98 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的生效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3 日。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交所、登记公司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有人民币 51,000 元“李子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 2,636 股，占“李子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7%。剩余债券面值 599,949,000.00 元，预计可以转换股份数量为 31,609,536.00 股。

（二）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使用

2024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年产 10.4 万吨含乳饮料生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7,074.26 万元（实际节余募集资金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投入至募投项目“年产 10 万吨食品饮料生产线扩建项目”中使用。同时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项目内容、投资用途等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同意将“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科创大楼项目”和“年产 10 万吨食品饮料生产线扩建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监事会发表了表示明确同意的意见。

综上，募集资金承诺投向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年产 10.4 万吨含乳饮料生产项目	30,583.81
年产 7 万吨含乳饮料生产项目	14,979.66
年产 10 万吨食品饮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17,264.26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创新中心项目	6,244.57
年产 15 万吨含乳饮料生产线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	48,557.00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补充流动资金	11,353.00
合　计	128,982.30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35,895,563.14	51,230,134.61
1 年以内小计	35,895,563.14	51,230,134.61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28,586.39
5 年以上	28,586.39	
合计	35,924,149.53	51,258,721.0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924,149.53	100.00	1,105,453.28	3.08	34,818,696.25	51,258,721.00	100.00	1,559,773.15	3.04	49,698,947.85
其中：										
账龄组合	35,924,149.53	100.00	1,105,453.28	3.08	34,818,696.25	51,258,721.00	100.00	1,559,773.15	3.04	49,698,947.85
合计	35,924,149.53	100.00	1,105,453.28	/	34,818,696.25	51,258,721.00	/	1,559,773.15	/	49,698,947.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5,895,563.14	1,076,866.89	3.00
5 年以上	28,586.39	28,586.39	100.00
合计	35,924,149.53	1,105,453.28	3.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59,773.15	-454,319.87				1,105,453.28
合计	1,559,773.15	-454,319.87				1,105,453.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李子园贸易有限公司	31,805,771.51		31,805,771.51	88.54	954,173.15
杭州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183,227.00		183,227.00	0.51	5,496.81
金华市李子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906,564.63		3,906,564.63	10.87	117,196.93
景城岛（陈德付）	28,586.39		28,586.39	0.08	28,586.39
合计	35,924,149.53		35,924,149.53	100.00	1,105,453.28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5,924,149.53 元，占应收账款和期末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数汇总金额为 1,105,453.28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数的比例(%)
浙江李子园贸易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1,805,771.51	88.54
金华市李子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906,564.63	10.87
杭州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83,227.00	0.51
小　计		35,895,563.14	99.92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50,794,993.78	142,272,371.52
合计	650,794,993.78	142,272,371.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575,996,956.19	57,714,678.68
1年以内小计	575,996,956.19	57,714,678.68
1至2年	37,294,129.55	60,546,296.13
2至3年	58,701,519.46	39,734,333.35
3年以上		
3至4年	23,227,169.35	20,000.00
4至5年	20,000.00	
5年以上		
合计	695,239,774.55	158,015,308.16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暂付款	174,756.27	16,905.00
暂借款	694,694,449.70	157,756,725.50
押金保证金	370,568.58	241,677.66
合计	695,239,774.55	158,015,308.16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5,742,936.64			15,742,936.6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580,166.47	-	121,677.66	28,701,844.1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4,323,103.11	-	121,677.66	44,444,780.7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1,677.66				121,677.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742,936.64	28,580,166.47				44,323,103.11
合计	15,742,936.64	28,701,844.13				44,444,780.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期末余额
浙江李子园贸易有限公司	409,000,109.00	58.83	暂借款	1 年以内	12,270,003.27
鹤壁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126,971,740.70	18.26	暂借款	3-4 年	27,028,754.41
江西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73,422,600.00	10.56	暂借款	1-2 年	2,390,236.00
浙江宸浩贸易有限公司	85,300,000.00	12.27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2,559,000.00
浙江八星保健食品有限公司	140,000.00	0.02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4,200.00
合计	694,834,449.70	99.94	/	/	44,252,193.6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元）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数的比例(%)
浙江李子园贸易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09,000,109.00	58.83
鹤壁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26,971,740.70	18.26
浙江宸浩贸易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85,300,000.00	12.27
江西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73,422,600.00	10.56
小 计		694,694,449.70	99.92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8,800,000.00	-	278,800,000.00	268,400,000.00	-	268,400,000.00
合计	278,800,000.00	-	278,800,000.00	268,400,000.00	-	268,4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浙江李子园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金华市李子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		8,500,000.00	10,000,000.00			-	
江西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50,000,000.00	
鹤壁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60,000,000.00		-				60,000,000.00	
浙江龙游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60,000,000.00		-				60,000,000.00	
云南李子园食品有限公司	80,000,000.00		-				80,000,000.00	
杭州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		1,100,000.00				6,200,000.00	
江西李子园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		800,000.00				2,600,000.00	
浙江宸浩贸易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68,400,000.00		20,400,000.00				278,8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4,373,262.58	184,236,532.78	283,458,121.45	210,709,445.65
其他业务	24,579,939.14	18,044,067.50	23,964,964.46	17,475,024.36
合计	288,953,201.72	202,280,600.28	307,423,085.91	228,184,470.0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含乳饮料	241,740,044.87	165,450,611.90
乳味风味饮料	6,039,750.47	4,914,533.11
复合蛋白饮料	6,382,787.75	5,355,766.88
其他	10,210,679.49	8,515,620.89
合计	264,373,262.58	184,236,532.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0.00元。

2.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总额	277,161,658.87	95.92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0,277,943.86	150,00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20,000.00	874,000.00
存单投资收益	4,753,400.37	-
合计	395,851,344.23	150,874,000.00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385.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996,636.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028,896.2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68,388.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1,884.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18,388.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6,494,025.6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减免退税	18,714,160.00	本公司享受安置残疾人就业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该政策与本公司的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本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因而，本公司将享有的增值税减免退税金额归类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摊销期在8年及以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50,465.47	摊销期在8年及以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本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对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因而，本公司将其归类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9	0.58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2	0.54	0.51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国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4月26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